

周憲文《臺灣文獻叢刊》(1946-1972) 與戰後民族主義史學氛圍下的 台灣史建構

蕭敏如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中國語文學系助理教授

中文摘要

戰後1958年至1972年間，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在周憲文的全力推動下，展開《臺灣文獻叢刊》(以下簡稱《文叢》)的編輯與刊印工作，《文叢》也成為數十年來台灣文史研究者最重要的文獻彙編。《文叢》固然是一套文獻選編，然而在文獻史料的取舍之際，作為編選者的周憲文，其歷史視野、文化思索與政治立場，卻也自覺或不自覺地被織入典籍的選刊過程中，反映出他對台灣史的觀察視野與思考脈絡。

在戰後民族主義高漲的文化氛圍中，強調殖民者的壓迫與被殖民者的反抗，是戰後學者評述日治時期台灣史的基本思考脈絡。周憲文的台灣史觀反映出鮮明的民族意識及對帝國主義的批判。他所編選的《文叢》，透過對南明與明鄭史的推崇，強化台灣漢人眷戀舊主的「遺民」性格，在述及日治時期殖民史時，則強調「壓迫／反抗」這個側面。此一「去日本化」的文化心態反映出戰

後的創傷心理。儘管他的台灣史觀無法拋離戰後整體思想氛圍的制約，但對於整理台灣文獻的熱情仍有不可磨滅的價值。

關鍵詞：歷史建構、戰後、民族主義、臺灣文獻叢刊

**De-colonization of the Historical
Construction in Post-War Taiwan:
Zhou Xien-Wen and *the Collection
of Taiwan Local Materials* (臺灣文獻叢刊)
(1946-1972)**

Hsiao, Min-Ru
Assistant Professor,
Department of Chinese Language and Literature,
National Chi Nan University

Abstract

During 1958 to 1972 the postwar period, the Taiwan Economy Research Laboratory of the Bank of Taiwan launches editorial work of *the Collection of Taiwan Local Materials* (臺灣文獻叢刊) because of Zhou Xien-wen's will. *The Colleciton of Taiwan Local Materials* had become one of the most important collection for researchers of Taiwan Literature. The collection is not only a books collection of Taiwan Local Materials. When the editorial work progressing , Zhou Xien-wen's cultural thought, political position and the historical viewpoint of Taiwan history (esp. Taiwan colonial history) had also been woven into *the Collection of Taiwan Local Materials*. In the cultural atmosphere during postwar period, to emphasize on the oppression of the

colonizer and the revolt of the colonized is the mainstream thought of history hermeneutics in postwar Taiwan. It reflects the perspective of Zhou Xien-wen on Taiwan history.

Key words: Historical construction, De-colonization, Nationalism

周憲文《臺灣文獻叢刊》 (1946-1972)與戰後民族主義 史學氛圍下的台灣史建構¹

以書面文字為媒介的文獻史料，往往會受到書寫者自身史觀的制約，其內容也多半呈顯出書寫者自身對事件的觀點、詮釋。文獻中重現（representation）的歷史記憶與時代景觀，事實上已預設了書寫者的詮釋視野。除了歷史書寫，文獻的保存與選輯刊行的過程同樣也隱含著意識形態的觀照與支撐。

1958 至 1972 年間，在經濟學者周憲文的全力推動之下，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以極有限的經費展開《臺灣文獻叢刊》的編輯與刊印工作。周憲文（1908-1989），浙江黃巖東山頭上洋村人，民國 17 年（1928）畢業於上海同文書院，因成績優異由同文書院選送日本京都帝國大學專攻經濟²，任留日學生監督³。1945 年二戰結束後渡海來台擔任臺北法商學院院長，並於次年（1946）轉任臺灣銀行金融研究室（1951 年 7 月更名為「經濟研究室」）主任。1957 年

¹ 本論文感謝三位匿名審查人提供意見，特此致謝。

² 吳幅員，〈追思經濟學者周憲文先生〉，《臺灣經濟金融月刊》第 26 卷第 5 期，總 307 期（1990 年 5 月），頁 32。

³ 1934 年 5 月至 1935 年間，周憲文出任中華民國駐日本公使館留學生監督，見〈周憲文繼任留日學生監督，今晨啟程赴日履新〉，《中央日報》，民 23 年 5 月 15 日第二張第四版。周憲文於任期內，對留日學生問題提出頗多建議。見〈留日監督周憲文請改訂留學規程，俾介紹無護照學生入學〉，《中央日報》，民 23 年 9 月 15 日，第二張第四版；〈周憲文擬定改善留東計劃〉，《中央日報》，民 23 年 9 月 19 日，第二張第四版；〈留日學生監督周憲文來京〉，《中央日報》，民 23 年 10 月 1 日第二張第四版；〈周憲文向教部續商留日生減低資格〉，《中央日報》，民 23 年 10 月 4 日，第二張第四版；〈周憲文談我國留日學生近況〉，《中央日報》，民 24 年 7 月 21 日，第二張第四版。

八月，臺銀經研室在周憲文主導下，開始推動以台灣文獻為主題的叢書——《臺灣文獻叢刊》（以下簡稱《文叢》）的出版工作。截至 1972 年 10 月周憲文退休為止，《文叢》共出版三百零九種與台灣相關的文獻史料，計五百九十五冊，近五千萬字。直至今日，《文叢》對多數台灣文史研究者而言仍極具重要性，是數十年來影響最深遠的台灣史料彙編⁴。它不僅提供研究者徵引與運用史料的便利，其中所收史料的時代斷限、文獻性質、文獻內容，也同時影響了我們觀看台灣史的視野。

戰後由於民族主義高漲，國府遷台後為因應政治需要，以「復興中華文化」為口號，高度介入文化生產⁵。黃英哲指出，如何將已日本化了的台灣人「國民化」，是國府接收台灣後的首要課題，因而文化政策悉以「去日本化」、「再中國化」為中心，積極進行文化重建（cultural reconstruction），藉由建構文化以強固國家體制，建立以中國文化為中心的「文化體制（cultural institution）」⁶。「去日本化」成為五〇至七〇年代的重要文化思維，而周憲文與《文叢》的編輯過

⁴ 在周憲文主導的《臺灣文獻叢刊》與《臺灣文獻叢刊外編》停刊後，直至 2001 年的數十年間，無論官方與民間，類似《文叢》這種針對台灣文獻史料大規模的整理與出版工作，幾可說處於停擺的狀態。僅有省文獻會（今為國史館臺灣文獻館）整理部份台灣文獻出版，並陸續以臺銀《文叢》本為底本重新翻印刊行的部份文獻資料。解嚴後，隨著本土化風潮的興起，台灣研究也逐漸成為文史學界的熱門領域，但直至 2001 年，文建會才集合眾多台灣文史學者制定《全臺詩》、《臺灣史料集成》、《臺灣歷史辭典》等文獻整理與出版計劃，首批成果於 2004 年出版（見李翠瑩〈國家史料，原創的智慧財——《全臺詩》、《臺灣史料集成》、《臺灣歷史辭典》〉，《文化視窗》62 期（2004 年 4 月），頁 14-17）。同年共計出版《全臺詩》五冊、《明清臺灣檔案彙編》八冊與《臺灣歷史辭典》（見林英喆〈臺灣文獻歷史大系整理編纂首批入目〉，《民生報》，2004 年 3 月 10 日，A12 版「文化新聞」）。大陸方面，自 1995 年以來，在廈門大學人文學院院長陳支平的主導下，集合廈門大學人文學院、福建師範大學閩臺區域研究中心的學者編輯《臺灣文獻匯刊》，並於 2005 年 1 月 21 日出版，以《文叢》未刊之孤本、珍本、抄本作為選刊原則，分為七輯：第一輯「鄭氏家族與清初南明相關史料專輯」、第二輯「康熙統一臺灣史料專輯」、第三輯「閩臺民間關係族譜專輯」、第四輯「臺灣相關詩文集」、第五輯「臺灣輿地資料專輯」、第六輯「臺灣事件史料專輯」、第七輯「林爾嘉家族及民間文書資料專輯」，七輯共 100 冊，收入文獻資料近兩百種（見〈臺灣屬於中國鐵證如山，百冊文獻重擊『文化臺獨』〉，《人民日報海外版》，2005 年 1 月 28 日）。這套叢書的編纂，收集了分藏於大陸各地圖書館、檔案館以及散落於民間的各種版本，同時也有部份是近年在台灣與日本等地發現之文件，具研究價值。但基於大陸官方「打擊『文化臺獨』」的心理，這套叢書於第三輯中收入陳水扁、呂秀蓮、游錫堃等人的族譜，編輯與出版過程皆充滿政治宣誓的意味。

⁵ 廖咸浩，〈斜眼觀天別有天：文學現代性在臺灣〉，收於黃金麟、汪宏倫、黃崇憲主編，《帝國邊緣：臺灣現代性的考察》（台北：群學出版有限公司，2010 年），頁 395-444。

⁶ 黃英哲，《「去日本化」「再中國化」——戰後臺灣文化重建（1945-1947）》（台北：麥田出版，2007 年），頁 15-18。

程即籠罩在此種政治氛圍之下。戰後複雜的文化思潮，影響了他對台灣史的思考格局，反映在他對台灣文獻史料的整理與刪修編輯過程裡。無論就文獻的選刊、時代斷限之設定，以及對文獻用字的刪修與序跋的繕寫，都體現著編輯者周憲文對台灣史的詮釋與觀察。特別是在明鄭史料中對「遺民」性格的強調、對日治文獻中涉及帝國主義文字的刪修，都反映出戰後民族主義史觀「去日本化」思想對台灣史建構的影響。

關於周憲文的學術定位，由於周憲文著有大量經濟史論著與譯作，學界多傾向於將周憲文定位為經濟學學者⁷。對於周憲文的台灣史觀、《文叢》的編輯活動之研究，仍十分不足。參與《文叢》的編輯者吳幅員，雖曾發表多篇關於周憲文生平與學術活動的文章，然其性質偏向傳記文學⁸；除吳幅員之外，僅有陳鳳華（1997）⁹曾提及周憲文對台灣文獻整理出版的貢獻。整體而言，目前學界仍鮮少關注到周憲文與《文叢》編輯活動對戰後台灣史研究與戰後台灣史建構之意義。有鑑於此，本文將以《文叢》的編刊過程為中心，探討周憲文如何建構台灣史，並透過對周憲文台灣史觀的析釋，觀察戰後民族主義史學對日治台灣史的詮釋。

⁷ 如李亦園（1955）、侯立朝（1981）、胡秋原（1974）、方秋葦（1995）等，皆關注於周憲文的台灣經濟史研究。見李亦園，〈周憲文：臺灣之先住民，臺灣之原始經濟〉，《國立臺灣大學考古人類學刊》第5期（1955年5月），頁70-71。侯立朝，〈臺灣經濟史的紀念碑——周憲文先生「臺灣經濟史」紹介〉，《中華雜誌》19卷5期（1981年5月），頁44-47。胡秋原，〈談周憲文先生的工作及其《稻粱集》〉，《中華雜誌》12卷2期（1974年2月）。賴建誠（1990）雖曾注意到周憲文對台灣文獻的整理工作，但仍偏重於周憲文在保存與整理台灣經濟史料的成果，基本上仍將周憲文視為經濟學者。（賴建誠，〈臺灣研究文獻的重生者：周憲文先生（1908-1989）〉，《中國論壇》30卷第4期，總352期（1990年5月25日），頁57-63。此篇論文雖以「臺灣研究文獻的重生者」為題，然就其論述內容而言，幾乎全以個人交誼與周憲文對台灣經濟學界之貢獻為主。）

⁸ 如吳幅員，〈周憲文（1907-1989）〉，《傳記文學》第57卷第5期，總342期（1990年11月），頁134-135。又如吳幅員〈追思經濟學者周憲文先生〉，《臺灣經濟金融月刊》第26卷5期，總304期（1990年5月），頁32-44。又，可參考吳幅員，〈敬悼經濟研究室前主任周憲文先生〉，《臺灣經濟金融月刊》第25卷11期，總298期（1989年11月20日），頁49-51。

⁹ 陳鳳華，〈周憲文與臺灣史研究的開展（1957-1972）〉（台中：東海大學歷史所碩士論文，1997年1月）。

一、1946-1972：戰後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與臺灣省文獻會的台灣研究

1946 至 1975 的戰後三十年間，整理與出版台灣文獻的官方機構，除了刊行《臺灣研究叢刊》、《臺灣文獻叢刊》的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之外，另一則是於名義與職能上應更具「正當性」的「臺灣省文獻委員會」。以下將分別就兩個機構的沿革、性質與文獻出版成果加以說明。

戰後初期，陳儀擔任台灣行政長官期間，官方的台灣研究機構大致有隸屬於臺大中文系楊雲萍主持的「臺灣研究組」與隸署於臺灣銀行的「金融研究室」兩個單位。「臺灣研究組」係陳儀在臺大中文系系主任許壽裳的籌劃與推動之下，延請楊雲萍主持研究小組，率領國分直一、池田敏雄等研究員，計劃編纂「光復文庫」與台灣三百年史，以對台灣歷史文物作系統性的研究¹⁰。另一方面，「金融研究室」為 1946 年行政長官公署因應周憲文之請而設立，附屬於臺灣銀行之下，其成立之初衷在於研究台灣經濟金融¹¹。1946 年至 1972 年間，臺灣省文獻會與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分別出版一系列台灣文獻。兩者雖然都以台灣與台灣文獻史料為研究對象，然在文獻刊印行、史料選擇、研究重心上各有堅持。

1947 年二二八事件後，臺灣研究組遂遭裁撤，台灣歷史文物的整理與保存工作因而一度中斷¹²。直至 1948 年 6 月，臺灣省政府成立臺灣省通志館，做為整理、研究台灣文獻的正式官方機構。次年 7 月改組為「臺灣省文獻會」，負責修志以及採集、保存、整理文獻的工作¹³。臺灣省文獻會由「臺灣省通志館」改制而來，早期研究工作在於「通志」的修纂，出版文獻反而成為文獻會「餘

¹⁰ 黃英哲，〈導讀：許壽裳與臺灣（1946-1948）〉，收於黃英哲編，《許壽裳臺灣時代文集》（台北：臺大出版中心，2010 年 11 月），頁 5～頁 39。又，王世慶，〈介紹臺灣史料：檔案、古文書、族譜〉，收於氏著《臺灣史料論文集》上冊（台北：稻鄉出版社，2004 年），頁 322。

¹¹ 周憲文，〈匆匆二十四年〉，《稻梁集》（台北：臺灣中華書局，1972 年）上冊，頁 196。

¹² 二二八事件後，陳儀下臺，許壽裳也於 1948 年 2 月 18 日被殺於台北寓所。見〈許壽裳案凶手，高萬俤槍決〉，《中央日報》，1948 年 7 月 26 日，第四版。又見姚錫佩，〈教育家的悲哀和驕傲——紀念許壽裳先生有感〉，《中華讀書報》（北京），1998 年 8 月 26 日。

¹³ 王世慶，〈介紹臺灣史料：檔案、古文書、族譜〉，《臺灣史料論文集》，頁 322。

力旁及」的工作，而其所刊行的文獻則以照相影印的方式「選取本省珍罕不容或失的史料，俾傳實於久遠」，不強調文獻刊行的實用性與普及性¹⁴。

另一方面，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則是周憲文一手主導籌設。在他的主導下，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的《臺灣文獻叢刊》與《臺灣叢書》有明顯區隔。周憲文認為，刊印文獻的目的在於「給人研究、參考或閱讀」，「並非供少數藏書家賞玩的」，則《文叢》的編印與流傳「應以『便利』為第一條件」(〈匆匆二十四年〉，頁207)，因此《文叢》的出版策略即以便於閱讀、流通為主，不僅重新標點排版，且也不求紙質與印刷的精美、不求「以少印居奇」(〈匆匆二十四年〉，頁207)，強調文獻使用上的便利性：「我們出書，要以年輕的一代為標準——現在的年輕人以及未來的年輕人，我們要為他們著想，並為他們謀便利」¹⁵。就普及性與實用性而言，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的《臺灣文獻叢刊》實遠勝於同時期臺灣省文獻會的《臺灣叢書》。

就選刊史料的數量而言，臺灣省文獻會於1950-1972年間所刊行的台灣文獻資料，也不及同時期臺銀經濟研究室所刊印的《文叢》。由於臺灣省文獻會以纂修《臺灣通志稿》為主，《臺灣叢書》的出版並非工作重心，因此不僅選刊數量並不多，選刊文獻的性質、類型也有侷限。就選刊文獻類型來看，《文叢》與《臺灣叢書》之差異如下：

- (1) 台灣地方志方面：臺灣省文獻會所刊之《臺灣叢書》十五種中，所收之清代方志僅有《恆春縣志》、《清光緒臺灣通志》、《臺灣縣志》等三種¹⁶，而《文叢》中清代台灣方志資料便已有三十種¹⁷。

¹⁴ 莊金德於〈編印臺灣文獻與臺灣叢書〉中指出，文獻會在1950至1968年間刊行的《臺灣叢書》僅是「餘力旁及」，並非主要工作內容，而其《臺灣叢書》係以「選取本省珍罕不容或失的史料，俾傳實於久遠」為目的，「率皆以珍本善稿，或從未刊行者為原則」，於刊印方式上多選取珍本善稿，以照相影印原稿的方式為出版，以求「傳實於久遠」，而非以實用性、普及性為主。(莊金德，〈編印臺灣文獻與臺灣叢書〉，《臺灣文獻》第20卷3期(1969年9月)，頁209。)

¹⁵ 周憲文，〈臺灣割據志卷頭語〉，《臺灣文獻叢刊序跋彙錄》，頁3

¹⁶ 陳鳳華，《周憲文與臺灣史研究的開展(1957~1972)》(台中：東海大學歷史所碩士論文，1997年1月)，頁87-93。

¹⁷ 《文叢》中被歸類為清代台灣方志者，有：李元春《臺灣志略》、倪贊元《雲林縣采訪冊》、《臺灣采訪冊》、高拱乾《臺灣府志》周元文《重修臺灣府志》、《清一統志臺灣府》、盧德嘉《鳳山縣采訪冊》、劉良璧《重修福建臺灣府志》、屠繼善《恆春縣志》、胡傳《臺東州采訪冊》、《福建通志臺灣府》、柯培元《噶瑪蘭志略》、陳文達《臺灣縣志》、杜臻《澎

- (2) 台灣古典漢詩方面：臺灣省文獻會於 1950-1968 所刊行的台灣古典漢詩文獻，僅有清代胡傳的《注校海音詩全卷》(1953 年 7 月刊行)、連橫《臺灣詩乘》(1950 年 8 月)、《廣臺灣詩乘》(1956 年 4 月刊行)等；但臺銀經研室《文叢》所刊則有：孫元衡《赤嵌集》、王凱泰等人《臺灣雜詠合刻》、王松《臺陽詩話》與《滄海遺民牘稿》、鄭用錫《北郭園詩鈔》、連橫《臺灣詩乘》與《劍花室詩集》、丘逢甲《嶺雲海日樓詩鈔》、林朝崧《無悶草堂詩存》、張煌言《張蒼水詩文集》、陳肇興《陶村詩稿》、《臺灣詩薈雜文鈔》、盧若騰《島噫詩》、《臺灣詩鈔》……等，數量甚多。
- (3) 官方檔案方面：臺灣省文獻會所刊行的官方檔案，僅有福康安之《廷寄》(1954 年 6 月刊行)；《文叢》所刊，則有沈葆楨《福建臺灣奏摺》、王元稚《甲戌公牘鈔存》、楊岳斌《楊勇愨公奏議》、左宗棠《左文襄公奏牘》、《臺灣海防檔》、《欽定福建省外海戰船則例》、《臺灣府賦役冊》等等。
- (4) 大陸來台遊記及外國人來台之著作方面：文獻會所刊，僅喬治馬偕《臺灣遙寄》(1959 年 3 月刊行)，而《文叢》所刊，則有郁永河《裨海紀遊》、蔣師轍《臺游日記》、黃叔瓚《臺海使槎錄》、翟灝《臺陽筆記》……等。

整體而言，1946 年至 1972 年間文獻會出版的《臺灣叢書》，無論數量或文獻性質的廣度，皆不如臺銀經研室的《文叢》。在刊印方式上，文獻會《臺灣叢書》多以照相影印刊行，雖可「存真」，卻犧牲了史料的實用性。相較之下，《文叢》以重新標點排版的方式刊行，也增加文獻使用上的便利，就其實用性而言不僅遠勝《臺灣叢書》，也使《文叢》遠比當時其他官方機構所刊行的台灣文獻資料更為普及，成為數十年來台灣文史研究最重要的台灣文獻彙編。

湖臺灣紀略》、周于仁《澎湖志略》、林謙光《臺灣紀略附澎湖》、范咸《重修臺灣府志》、胡建偉《澎湖紀略》、王必昌《重修臺灣縣志》、蔣鏞《澎湖續編》、余文儀《續修臺灣府志》、陳文達《鳳山縣志》、《臺灣通志》、謝金鑾《續修臺灣縣志》、周鍾瑄《諸羅縣志》、《新竹縣采訪冊》、王瑛曾《重修鳳山縣志》、周璽《彰化縣志》、沈茂蔭《苗栗縣志》、陳淑均《噶瑪蘭廳志》、林豪《澎湖廳志》、陳培桂《淡水廳志》。

二、周憲文與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的台灣史研究

在周憲文主導下，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著手進行的台灣研究與《臺灣研究叢刊》(以下簡稱《研叢》)、《臺灣文獻叢刊》(《文叢》)等台灣文獻的整理與編刊活動，影響日後台灣文史研究甚為深遠。儘管周憲文與臺銀經研室的台灣文獻整理工作有其侷限，但此一機構與《文叢》對於戰後台灣史研究影響甚深。回溯臺銀經濟研究室的成立背景，以及此一機構的設置與運作，對於我們理解戰後初期人們如何觀看台灣史、如何建構台灣的歷史地理圖像，有極重要的意義。

周憲文台灣研究的展開，與戰後國府遷台的歷史息息相關。戰後，國民政府由日人手中接管台灣教育行政機構，為使機構順利運作，積極延攬具留日背景的學術人才擔任相關金融與教育職務。由於時任台灣行政長官的陳儀為浙江人，因而大量舉用留日浙人如羅宗洛、陸志鴻等¹⁸。具留日背景、曾任暨南大學教授¹⁹與分校主任²⁰的周憲文，也成為行政公署的網羅對象。1945年周憲文渡海來台²¹，台灣行政長官公署屬意由他接任由臺北高等商業學校所改制的臺北法商學院院長，而首任國立臺灣大學校長羅宗洛又將他加聘為兼任臺大教授兼法學院院長。雖然來台的初意在於接任教育職務，但周憲文的關注焦點卻集中於台灣的金融實務，在法商學院院長任內，積極建議省政當局於臺灣銀行內籌設一所研究經濟的專門機構，以「專門研究臺灣的金融、財政及經濟問題」(〈匆匆二十四年〉，頁196)。1946年11月臺灣銀行金融研究室成立，周憲文

¹⁸ 1945年間奉命入台接收的留日浙人甚多，如臺灣大學校長羅宗洛(浙江黃巖人，北海道帝國大學出身)、陸志鴻(浙江上虞人，東京帝國大學出身)、臺灣師範學院院長李季谷(浙江紹興人，東京高等師範學校出身)、臺灣省編譯館館長許壽裳(浙江紹興人，東京高等師範學校出身)等。見黃英哲，〈許壽裳與臺灣(1946-48)——兼論二二八前夕臺灣行政長官公署的文化政策〉，《二二八學術研討會論文集》，(台北：臺美文化交流基金會，1992年)，頁119。

¹⁹ 1935年末，周憲文辭去留日監督之職，接任國立暨南大學經濟學教授兼系主任。見吳幅員，〈追思經濟學者周憲文先生〉，頁32。又，劉紹唐主編，〈民國人物小傳：周憲文〉，《傳記文學》57卷5期(1990年11月)，頁134。

²⁰ 1941年五、六月，周憲文受暨大校長何炳松之委派，赴福建建陽籌設暨大分校，並任分校主任。見吳幅員，〈追思經濟學者周憲文先生〉，頁32。又，劉紹唐主編，〈民國人物小傳：周憲文〉，《傳記文學》57卷5期，1990年11月)，頁135。

²¹ 吳幅員〈追思經濟學者周憲文先生〉，頁33。

隨即辭去法商學院院長的職務，轉任新成立臺灣銀行金融研究室主任，並期許臺銀金融研究室能以台灣的金融研究來主導銀行實務運作：

銀行，這是現代生產制度的產物。銀行之有研究部門，從近處看，是銀行的業務進了一步；從遠處看，也是現代的生產制度進了一步。所以現代最進步的銀行，乃以「研究」指示「業務」，業務的方針是以研究的結果為依據。（〈匆匆二十四年〉，頁 199）

「臺灣銀行金融研究室」（1951 年 7 月更名為「經濟研究室」）最初的定位在於研究台灣經濟狀況，藉以指示、引導臺灣銀行業務方針。周憲文認為，台灣的金融研究應獨立於政治之外，必須具有客觀性與學術性，不以政治宣傳為目的²²。他不僅對臺銀經研室的研究態度與研究宗旨有清晰的界定，對於經研室的研究範圍也有明確的區劃。他認為，臺灣銀行不僅為「『現中國』的銀行，而且還是『現中國』之內臺灣一地的銀行」，因而經研室的研究應以「台灣」為主要研究範疇，並以台灣經濟與相關產業為主要研究對象（〈匆匆二十四年〉，頁 199）。在這樣的設定下，臺銀經濟研究室早期研究工作的重心在於整理日治時期留下的金融、經濟史料，藉以分析台灣的經濟情況。臺銀季刊刊行之初，其內容也集中在此一方面（〈匆匆二十四年〉，頁 198）。1949 年 2 月，經研室先刊行《臺灣特產叢刊》，介紹、分析台灣的自然資源與相關產業發展。其後，經研室進一步以台灣經濟研究為中心，推動《臺灣研究叢刊》的編纂，並將原本臺銀經研室所刊行的農林礦產研究文獻併入《臺灣研究叢刊》裡。他對《臺灣研究叢刊》（以下簡稱「《研叢》」）的編纂，有著釐清台灣經濟史研究脈絡、出版台灣經濟史料的期待——「希望這些出版物要在臺灣的經濟史或經濟學史上佔據一頁。」²³因此《研叢》的主題甚廣，「凡是對於臺灣經濟含有研究性的東西，都包括在內」²⁴。歸納而言，共可分為十六類：

²² 周憲文認為，臺灣銀行金融研究室的研究應是「完全科學的」，「不存絲毫主觀的成見，更不對研究的成果參雜任何別的『期待』」，不應浪費時間與人力於「一切宣傳性、一時性的應付工作」（周憲文，〈匆匆二十四年〉，《稻梁集》上冊，頁 199）又，周憲文，〈臺灣研究叢刊總序〉（《稻梁集》下冊（台北：台灣中華書局，1972 年））在刊行臺灣研究叢刊時亦指出：「至少我們可以這樣說，我們的出版物是學術性的，不是宣傳性的。」

²³ 周憲文，〈臺灣研究叢刊總序〉，《稻梁集》下冊，頁 882。

²⁴ 周憲文，〈臺灣文獻叢刊總序〉，頁 882。

(1)人口氣候(2冊)、(2)歷史地理(34冊)、(3)地質、土壤、礦物(6冊)、(4)河川水利(5冊)、(5)農業經濟(13冊)、(6)竹木林業(12冊)、(7)水產資源(2冊)、(8)畜牧資源(1冊)、(9)自然災害(2冊)、(10)工業經濟(11冊)、(11)電力燃料(2冊)、(12)財政金融(6冊)、(13)交通貿易(3冊)、(14)山地與海埔地經濟(3冊)、(15)一般經濟(2冊)、(16)其他(9冊)(〈匆匆二十四年〉,頁205)。

就刊行主題來看,共114冊的《研叢》雖以台灣產業研究、土地資源為中心,但其中「歷史地理」類就刊行了34冊,佔了近三分之一的比重,為《研叢》各類之最。而由其主題來看,也可發現經研室與《研叢》的研究領域,已不再僅集中於金融與經濟。整體而言,《研叢》雖然仍不出台灣研究的基線,然而其研究觸角則有擴大的趨勢,逐漸由金融、經濟擴大到人口、歷史地理等產業史、社會史、經濟史層面。

臺銀經研室研究主題之所以擴大,與周憲文個人對經濟史、產業史的歷史研究偏好有關。他主張,唯有研究、分析台灣經濟「過去事實變化的所以然」,才能「作當前『臨事處事』的方針」²⁵。這種歷史研究偏好的形成,建立在「歷史研究為當代社會研究(包含經濟研究、產業研究)的基礎」的思想觀點上,強調歷史研究的當代意義。但另一方面,戰後台灣所留存下來的龐大、豐富的日治時期經濟史料與台灣研究成果,也成為周憲文研究視角由經濟研究轉向經濟史研究的觸媒。對於整理、譯著大量日治時期經濟史料的使命感,或許也是促使周憲文的研究視角逐漸轉向歷史社會學的原因之一。

從《研叢》編刊資料來看,1951至1960年間,臺銀經研室的主要研究工作,一部分在於整理戰後留存的大量日治時期經濟史料文獻,另一部分則在於翻譯日治時期日本經濟學家對台灣研究的成果²⁶。除《臺灣研究叢刊》外,由

²⁵ 周憲文,〈清代臺灣經濟史自序〉,《稻梁集》下冊,頁901。

²⁶ 如1956年周憲文翻譯日本經濟學家矢內原忠雄《日本帝國主義下的臺灣》(周憲文,《日本帝國主義下之臺灣》(台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56年)、1957年臺銀經濟研究室編印《日據時代臺灣經濟之特徵》(澹庵、潘志奇等人合著,《日據時代臺灣經濟之特徵》(台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57年))。1958年周憲文又在數年來整理日治時經濟史料的成果基礎上,撰寫《日據時代臺灣經濟史》(周憲文,《日據時代臺灣經濟史》,《臺

臺銀經濟研究室編印的《臺灣銀行季刊》，早期的收錄主題也多以日治時期台灣社會研究為主²⁷。對日治台灣經濟史料的整理、分析與譯介，為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初期的研究工作重心。儘管當時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的資源極為有限，在研究方面有著「人力與時間的限制」（〈匆匆二十四年〉，頁 199），但周憲文仍在「台灣經濟」研究的基礎上，將臺銀經研室的工作範圍由台灣經濟研究逐步延展至台灣產業史（如日治時期台灣糖業研究）、台灣社會史（日治時期台灣人口研究）等歷史社會學研究，最後進而走向《文叢》、《研叢》等大規模地台灣歷史文獻的整理與刊行²⁸，對台灣文獻的研究與整理有著不可磨滅的貢獻。

三、《文叢》與周憲文的台灣史觀

《文叢》固然是一套文獻選編，然而在文獻史料的取捨之際，編選者的歷史視野、文化思索與政治立場，卻也自覺或不自覺地被織入典籍的選刊過程中，反映出編者對台灣史的觀察視野與思考脈絡。周憲文以台灣經濟史的研究為始點，進一步編輯、整理台灣文獻，最後著手推動戰後大規模的台灣文獻史料——《臺灣文獻叢刊》的選編，其研究工作轉型契機，可追溯至他對《清代臺灣經濟史》的編寫。在寫作《清代臺灣經濟史》時，周憲文援引大量清代文獻，因而開始著手整理清代台灣史料。為求審慎，也延請台灣史研究者曹永和代為「對證原本」。隨著《清代臺灣經濟史》的成書，他逐漸開始思索刊行鄭清兩代台灣經濟文獻彙編的可能性：「想就鄭清兩代有關臺灣經濟的文獻，彙編印行，以利查考。」²⁹而這也是編輯《文叢》的最初動機³⁰。

灣研究叢刊》第 59 種（台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58 年）。

²⁷ 如〈長官公署時期之臺灣經濟〉，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長官公署時期之臺灣經濟〉，《臺灣銀行季刊》1 卷 2 期（台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47 年）、〈臺灣銀行業之史的研究〉（葉理中，〈臺灣銀行業之史的研究〉，《臺灣銀行季刊》1 卷 2 期（台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47 年）、〈日據時代臺灣之警察與經濟〉（鹽田俊二著，周憲文譯，〈日據時代臺灣的警察與經濟〉，《臺灣銀行季刊》5 卷 4 期（1951 年）。後又編入《臺灣經濟史初集》，收入《臺灣研究叢刊》第 25 種（台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54 年）。

²⁸ 周憲文於晚年回顧擔任臺銀經研室主任的二十四年研究時指出，「本室的工作範圍，祇有延伸，而主旨未變。」（周憲文，〈匆匆二十四年〉，《稻梁集》上冊，頁 198。）

²⁹ 周憲文，〈清代臺灣經濟史自序〉，《稻梁集》下冊，頁 901。

³⁰ 周憲文，〈吳著臺灣文獻叢刊序〉，《稻梁集》，下冊，頁 931：「……本叢刊的出版，似與拙著《臺灣經濟史》有關；檢出拙著清代臺灣經濟史（民國 46 年 3 月出版，為拙著臺灣

最初，《文叢》對台灣文獻的選刊係以「清代有關臺灣的私人著述（特別是未經印行的抄本）」³¹為主，內容涵括歷史、地理、風俗、藝文等層面。早期文獻選蒐的重心在於漢人來台墾殖、建立社會組織、經濟型態等³²，時代斷限則集中於清代。由於台灣政權演變的歷史過程甚為複雜，而清代台灣史與南明鄭氏政權、清法戰爭、日清甲午戰爭、乙未割台後的日本殖民政權息息相關，因此《文叢》在蒐羅史料時，亦擴及清政權統治前的明鄭時期史料、清法戰爭記事與乙未割台後的相關文獻³³。至於著作性質方面，《文叢》所收雖以私人著述為主，但官修史料也在蒐編之列。據周憲文退休前的著作〈匆匆二十四年〉中自述，《文叢》的蒐羅範圍

不僅包括臺灣內涵之歷史、地理、文物、風俗、人情，而且外延至直接與臺灣有關的史地背景，特別著重鄭成功光復臺灣故事；近且擴展到明崇禎朝以及南明史事。論其體裁，則上自唐、宋、元、明時期之文，下逮日據時期之作，舉凡詔諭、方志、奏議、紀事、書牘、日記、碑傳、文集、詩詞及雜著，無所不包。（〈匆匆二十四年〉，頁 207-208）

《文叢》所刊行之文獻，依時代斷限，約可分為三大類：

(1)明季、南明與明鄭時期史料：《文叢》所收，包含明季政局、南明政爭與鄭氏入台始末的相關文獻。如：南明政爭之史料，如《罪惟錄選輯》（第 136 種）、《南明史料》（第 169 種）、《朱舜水文選》（第 182 種）等；鄭氏政權之史料，則有《臺灣鄭氏紀事後記》（第 5 種）、《臺灣鄭氏始末》（第 15 種）、《閩海紀要》（第 11 種）、《靖海紀事》（第 13 種）等。

經濟史的第一分冊)，在〈自序〉的最後，果然是有這樣的幾句話。『書中「引用文」，多承曹永和先生代為「對證原本」；這一繁瑣的工作，使我衷心感激。因此，我很想就鄭、清兩代中有關台灣經濟的文獻，彙編印行，以利查考。至少，就我本身的經驗來說，這一工作是十分需要的』。這是本叢刊出版的最初動機。」此文作於 1967 年元旦。又，見周憲文，〈臺灣文獻叢刊序跋彙錄·序〉（台北：臺灣中華書局，1971 年 11 月），頁 2。

³¹ 周憲文，〈臺灣割據志卷頭語〉，《臺灣文獻叢刊序跋彙錄》，頁 1。

³² 吳幅員，〈臺灣文獻叢刊提要〉（上），《臺灣研究叢刊》第 114 種（台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出版，1977 年），頁 2。陳鳳華，〈周憲文與臺灣史研究的開展（1957~1972）〉（台中：東海大學歷史所碩士論文，1997 年 1 月），頁 39。

³³ 在臺銀結束《文叢》的刊印之後三年，楊亮功將《文叢》內容概略分為三類：（一）南明史事、（二）鄭氏紀事、（三）割臺痛史。見楊亮功，〈臺灣文獻叢刊外編序〉，刊於《聯合報》十二版，聯合副刊，1975 年 5 月 17 日。

(2)清領時期史料：此部分文獻最多，內容也最為紛雜，約可分為以下幾類：

- A.實錄與官方奏疏檔案：如《清奏疏選彙》(第 256 種)、《清宣宗實錄選輯》(第 193 種)等。
- B.地方志：如《臺灣府志》(第 65 種)、《福建通志臺灣府》(第 84 種)等³⁴。
- C.私人詩文著述與宗教民俗文獻：如《裨海紀遊》(第 44 種)、《嶺雲海日樓詩鈔後記》(第 70 種)等；清代宗教民俗之文獻，如《天妃顯聖錄》(第 77 種)等。
- D.清法戰爭史料：如《法軍侵臺檔案》(第 192 種)、《法軍侵臺檔案補編》(第 204 種)、《述報法兵侵臺紀事殘輯》(第 253 種)等。

(3)乙未割台與日治時期史料：此部份文獻，依時序大致可區別為乙未割台前、日治時期兩個階段。乙未割台始末如《臺海思慟錄》(第 40 種)、《清光緒朝中日交涉史料選輯》(第 210 種)、《馬關議和中之伊李問答》(第 43 種)等，日治時期文獻內容涵攝的層面較廣，如日本政府調查台灣「舊慣」民俗，以及日治時期的法令條文，另有民國初年國民政府派員赴台灣(時為日本殖民地)考察之資料，如《嘉義管內採訪冊》(第 58 種)、《臺灣私法債權編》(第 79 種)、《臺灣土地制度考查報告書》(第 184 種)等。

³⁴ 關於清代台灣地方志，臺灣銀行經研室原先是將此類方志文獻放在《臺灣研究叢刊》的體系裡。當時《研叢》所刊之台灣方志計有 9 種，分別為：余文儀《續修臺灣府志》(第 121 種)、《臺灣通志》(第 131 種)、周鍾瑄《諸羅縣志》(第 141 種)、王瑛曾《重修鳳山縣志》(第 146 種)、周璽《彰化縣志》(第 156 種)、沈茂蔭《苗栗縣志》(第 159 種)、陳淑均《噶瑪蘭廳志》(第 160 種)、林豪《澎湖廳志》(第 164 種)、陳培桂《淡水廳志》(第 172 種)。在臺銀經研室台灣文獻整理工作初期，周憲文之所以將這九種清代台灣方志置於《臺灣研究叢刊》而非《臺灣文獻叢刊》的體系中，一方面是因為《臺灣研究叢刊》刊在《文叢》之先，因此直到《文叢》第 65 種刊行時，才開始將原屬《臺灣研究叢刊》刊印範圍的「清代臺灣官修方誌」納入《文叢》刊行體系來。據周憲文〈臺灣府志弁言〉中所言：「清代臺灣官修方誌，我們本來是編入『臺灣研究叢刊』的。直到現在，已經出版的，計有九種……照理說來，這些官修方誌，是臺灣最重要的文獻，自當編入『文叢叢刊』。這話不錯的。我們所以拿這些官修方誌編入『研究叢刊』的出版在先，當時我們還沒有想到要出『文叢叢刊』。現在，我們決定把所有尚未發排的臺灣官修方誌完全改編為『文叢叢刊』，以期增加『文叢叢刊』的完整性。這本高拱乾的《臺灣府志》，正是這一工作的開始。因此，我們有在這裡加以說明的必要。」(見周憲文，〈臺灣府志弁言〉，《臺灣文獻叢刊序跋彙錄》，頁 197。)另一方面，直至《文叢》已刊行六十餘種時始將台灣官修方志納入的原因，也可能是因為《文叢》刊行時的初意原是以刊行「清代有關台灣的『私人著述』」為主，直到《文叢》文獻收集範圍擴大，才開始將方志納入選輯範圍。(見周憲文，〈臺灣割據志卷頭語〉，《臺灣文獻叢刊序跋彙錄》，頁 1)

(一) 交叉的視野——官方、遊宦、遺民與殖民者

無論就哪一時期來看，台灣的歷史發展自身，都有著政治與文化上的多面與複雜性，這也導致台灣歷史文獻中呈現著眾聲喧嘩的繽紛景貌——文本與文本之間，觀點不同，立場迥異，卻投射出同一個時空環境下的台灣社會。

在《文叢》對史料的選刊方面，周憲文往往儘可能將各種觀點的文本織入《文叢》的選刊體系裡。在編選南明與明鄭時期史料時，既蒐羅私家著述與遺民文本，如《臺灣鄭氏紀事後記》(第5種)、計六奇《明季南略》(第148種)、顧炎武《明季三朝野史》(第106種)等，同時也收錄清官方對明鄭之敘述與評論，如《清代官書記明臺灣鄭氏亡事》(第174種)等。透過遺民與官方文本的交叉映現，反映出明鄭時期桴海來台的鄭氏政權、漢人移民與清初官方在政治認同與文化性格上的微妙而複雜的心態。

清領時期，遊宦文人為台灣留下豐富的歷史與文化印記。「遊宦」意味著空間的遷移，以及與異人異事的對話。在對渡海經驗與原漢雜處情境的期待下，清代遊宦文人對於台灣的敘寫往往帶著濃郁的「蒐奇誌異」書寫氛圍，呈現出與台灣本地仕紳截然不同的敘事景貌。在清領時期史料的收集方面，周憲文在編選《文叢》時，除收錄台灣仕紳的詩文作品(如竹塹鄭用錫《北郭園詩鈔》(第41種)、台南施士洁《後蘇龕合集》(第215種))，也收錄了大量遊宦文人的作品，如安徽宦台文人孫元衡的《赤嵌集》(第10種)、姚瑩的《中復堂選集》(第83種)等。透過遊宦文人與台灣仕紳筆下的台灣觀察，記錄清代台灣的豐富文化景觀。

至於日治時期，如前文所言，《文叢》對日治時期史料的收集，依時序大致可區別為1895年乙未割台前與日治時期兩個歷史階段，但若依書寫者的文化與政治背景而分，則可區隔為三類：第一類為台灣割據前後、政權轉移的相關史料，以及日治時期以「遺民」自居的漢人詩文，如《臺海思慟錄》(第40種)、《馬關議和中之伊李問答》(第43種)、《劍花室詩集》(第94種)等；第二類則是日治初期日本政府調查台灣「舊慣」民俗、風土物產、私法商事人事等資料，如《嘉義管內采訪冊》(第58種)、《臺灣私法債權編》(第79種)等。第

三類較為特別，為民國初年國民政府派員赴台灣（時為日本殖民地）考察之資料，如程家穎所撰之《臺灣土地制度考查報告書》（第 184 種）。

這三類史料文本，分別映照出殖民者、被殖民者、文化母國的觀點，無論就編撰者的政治身分與各自的國族立場、文化認同而言，都有微妙而細緻的差異。透過對此三類文本的交叉檢視，讓我們在觀看殖民地台灣的歷史圖像時，能有更為多面的新視角。儘管身處戰後初期，周憲文在編選此一時期的史料文獻時能採取相對開放與客觀的觀點，同時兼採遺民、清政府、日本政府編撰的資料，而不僅僅以遺民或漢人的視野來觀看殖民地台灣。這使得《文叢》所選刊的日治時期台灣史料，可以較全面地記錄日治時期殖民與被殖民、傳統與現代等交錯複雜的繽紛樣貌，而同時縈繞在遺民和殖民者感受與記憶之間的歷史，也得以呈顯。

（二）「移民／遺民」——追尋歷史人格認同：周憲文對明鄭史的解讀

明鄭以降，大量漢人移民桴海來台。鄭氏對台灣的經略與明鄭漢人移民入台，導因於南明政爭與南明小朝廷的衰敗。這既是鄭氏政權與明鄭「移民／遺民」入台的主要關鍵，也是明鄭時期漢人移民墾殖、經略台灣的大歷史背景。明鄭時期台灣的漢人移民墾殖籠罩在明清政權鼎革之際的政治氛圍下，既是「移民」，也是「遺民」，而這樣的歷史背景也烘托出這塊土地早期漢人移民的遺民性格與政治文化心態。

儘管《臺灣文獻叢刊》的選刊標準原應以地理上的「台灣」為主軸，周憲文在論及選刊標準時也指出《文叢》「原嚴格以臺灣為範圍」³⁵，然而從《文叢》所收文獻的時代斷限、史料內容與史料性質來看，基本上仍以台灣漢人移民史為主，因此大抵而言，《文叢》的台灣文獻選刊也由明鄭時期——漢人政權對台灣經略之始——展開。這些文獻中，除了明鄭對台灣的經略（與台灣直接相關）之外，如鄭氏崛起與鄭芝龍就撫於清室等，雖未必與台灣直接相關，卻也大量被納入《文叢》收錄的範圍。

³⁵ 周憲文，〈臺灣文獻叢刊序跋彙錄·序〉，《臺灣文獻叢刊序跋彙錄》，頁 2。

周憲文對於南明與明鄭文獻的收集極為投入，《文叢》中南明與明鄭史料蒐羅甚多³⁶。究其原因，一方面固然出於「詳其始末」的需要，另一方面也是因台灣史自身的複雜性所致。因此《靖海紀略》(第33種)全書雖然未曾提及「台灣」之事，周憲文也仍將它列為《文叢》之一刊行，主因即在於「臺灣與鄭成功一家有其不可分割的關係」³⁷。若僅以地理上的「台灣」作為文獻收錄的準則，必然無法充分呈顯台灣歷史發展的脈絡，而明鄭政權對台灣進行的移民墾殖又與南明歷史息息相關，無法將台灣明鄭政權的發展與南明史切割。

但周憲文對於南明史的關注，或許更應放置在國府遷台後的脈絡中解讀。史料的取捨與選擇，本身就蘊藏著編選者自身的文化偏好與歷史詮釋。周憲文對南明史的觀照，集中於南明至清的政權更迭與台灣漢人移民墾殖的過程。這種關注一方面出於對台灣漢人移民史在文化延續上的考量，〈臺灣文獻叢刊序跋彙錄序〉指出，「後來因為臺灣的歷史與南明不可分割，所以逐漸擴及南明史料」³⁸，由鄭氏政權而輻射至與台灣歷史演進相關之事件的重要文獻。但另一方面，周憲文對南明史的投入也很可能出於國府遷台後對自身政治與文化定位困境的移情。明鄭時期鄭氏入台，與戰後的國府遷台，在政治際遇、政治正統性與文化認同上，同樣遭遇自我定位的困境。周憲文對於南明史的關注與思索，或許可以解讀為藉此以寄寓遺民情緒，並向明鄭遺民追尋歷史人格認同的舉動。

(三) 詮釋的主觀：《文叢》甲午戰爭史料的編選

日清甲午戰爭所導致的乙未割台，是台灣近現代史上最重要、影響最深遠的歷史轉折。乙未割台為台灣帶來特別的現代化經驗——被殖民的經驗、對文

³⁶ 《文叢》中，記述鄭成功、鄭經、鄭克塽三代之事者甚多，計有：《臺灣割據志》(第1種)、《臺灣鄭氏紀事後記》(第5種)、《閩海紀要》(第11種)、《靖海紀事》(第13種)、《海紀輯要》(第22種)、《閩海紀略》(第23種)、《海上見聞錄》(第24種)、《賜姓始末》(第25種)、《從征實錄》(第32種)、《靖海志》(第35種)、《鄭成功傳》(第67種)、《鄭氏關係文書》(第69種)、《鄭氏史料初編》(第157種)、《鄭氏史料續編》(第168種)、《清代官書記明臺灣鄭氏亡事》(第174種)、《海濱大事記》(第213種)等。

³⁷ 周憲文，〈靖海紀略弁言〉，《臺灣文獻叢刊序跋彙錄》，頁62：「全書並沒有提到臺灣省事情。我們把它列為臺灣文獻叢刊之一編印出來，這因臺灣與鄭成功一家有其不可分割的關係……」

³⁸ 周憲文，〈臺灣文獻叢刊序跋彙錄·序〉，《臺灣文獻叢刊序跋彙錄》，頁2。

化原鄉的嚮往，以及在二者之間尋繹自身的文化定位，構築出台獨的現代化進程。甲午戰爭對台灣近現代史影響至深，周憲文在處理、編選《文叢》中日清甲午戰爭史料時，也反映出他獨特的史觀與他對甲午戰爭的解讀。在〈李文忠公選集弁言〉裡，周憲文提及《文叢》對甲午戰爭與乙未割台史料的編選標準，同時也論及他對甲午戰爭發生原因的解釋：

要拿這樣「篇幅浩繁」的全集，選輯其中有關臺灣的部份列為臺灣文獻叢刊之一，大有「沙裡淘金」之感。……舉例來說，有關乙未割讓臺灣的文件，這毫無疑義地不能放過；但乙未事變並非突如其來的，它的直接原因是甲午中日戰爭。因此，關於中日戰爭的文獻應否收入？收入至如何程度？這就值得考慮。如果答案是應當收入的話，則甲午中日戰爭也不是突如其來的，它的直接原因是前此的朝鮮政局；這樣一來，取捨就更難了，篇幅也就更多了。……對於這一標準問題，……定下了一個「不甚理想」的辦法；那就是：凡有臺灣（或澎湖、基隆）字樣的，一律收入；否則，概行放棄。³⁹

台灣主權移轉的官方正式文獻，是光緒 21 年乙未（1895）由李鴻章代表清政府與日方所簽定的馬關條約，而日清甲午戰爭則是簽訂馬關條約的直接原因。但戰爭遠因又牽涉朝鮮政局。周憲文認為，李鴻章是甲午戰爭、乙未割台的關鍵人物，然而李鴻章全集中涉及此事件始末的史料甚多，《文叢》若全部收入相關史料，一方面則易失焦，另一方面臺銀經研室在人力與財力上也無法容受，因此勢必有所取捨。他的取捨方式是，先將他所認定的、與台灣割讓予日本相關歷史事件的重要相關史料收入⁴⁰，以免有遺漏重要史料的遺憾，再以是否有「台灣」二字作為選輯標準，以免篇幅浩大而又與台灣割讓過程不甚相關。

無論就《文叢》對南明史料的收集與甲午戰爭史料的輯錄來看，都體現了周憲文對完整呈現影響台灣史重要事件的形成背景、勾勒台灣史發展脈絡的企

³⁹ 周憲文，〈李文忠公選集弁言〉，《臺灣文獻叢刊序跋彙錄》，頁 327-328。

⁴⁰ 如李鴻章對甲午中日戰事的重要奏稿、劉銘傳巡撫台灣後的相關資料、與 C. W. Le Gendre 在朝鮮與日本活動的文獻等。見周憲文，〈李文忠公選集弁言〉，《臺灣文獻叢刊序跋彙錄》，頁 327-328。

圖。不過與收集南明史料的積極態度相較，就台灣割據這一事件而言，《文叢》對於史料取舍的標準顯然嚴苛許多。《文叢》中所收明季與南明史料甚多，但卻非全與台灣明鄭政權之興起與發展有關，原因之一固然出於勾勒歷史事件發展的完整脈絡、「詳其始末」的需要，但另一項原因也可能是周憲文自身對南明史的偏好，以及他對自身政治與文化定位困境的移情。然而對於日清甲午戰爭與乙未割台之際的台灣史，周憲文對相關史料的收集標準明顯嚴苛許多。

顯然，周憲文對《文叢》史料選刊與否的裁定有其主觀的色彩，如他對於南明史料與甲午戰爭史料是否與台灣有關的認定，其寬嚴標準有極大差異。這種寬嚴不一的標準，可以從另一個例子看出。周憲文與《文叢》編輯群將蔡廷蘭的《海南雜著》選入《文叢》，然而此書為蔡氏赴越南時所記述的越南風土人情，內容與台灣無涉。然而周憲文願意將此篇文獻收錄至《臺灣文獻叢刊》的理由僅僅是「因為（蔡廷蘭）是澎湖人，所以我們把他的著作收入《臺灣文獻叢刊》」⁴¹。相較於《文叢》對日清甲午戰爭史料選刊之嚴苛，可見其對於文獻之選刊之主觀性。

史料的整理刊行，本來就會受到編輯者對歷史的詮釋觀點所制約。周憲文主導、選刊的《文叢》，固然在呈顯史料方面有其侷限，但它同樣也反映出周憲文與《文叢》編輯者的台灣史詮釋觀點。《文叢》的歷史詮釋觀點，甚至《文叢》的編修活動本身，原本就有其時代意義。它呈顯出戰後 1950 至 1970 年間周憲文對台灣史的認定、理解與想像，也是他對當代政治與文化困境的歷史投射，以及他對於歷史人格認同的追尋。

四、戰後民族主義史學：《文叢》對日治時期文獻的整理

《文叢》既以重新標點而非照相影印的方式刊印，其中所呈現的史料自然經過周憲文等人的整理。與《文叢》所收其他時期史料相較，周憲文對於日治時期文獻的整理態度值得玩味——除了考證與校讎之外，同時他也在文字上有

⁴¹ 夏德儀，〈海南雜著弁言〉，《臺灣文獻叢刊序跋彙錄》，頁 106。此篇〈弁言〉雖由夏德儀所寫，然《海南雜著》之所以能收入《文叢》，應該是周憲文與《文叢》編輯群同意的結果。

所「修正」。這與他在整理其他時期台灣文獻時勤於校勘而儘量不更動原文的態度有別。從史料保存的「存真」觀點來看，這樣的動作雖不可取，卻值得重視。畢竟文獻的改寫、刪修，甚至編輯、整理文獻活動自身，都呈顯出文獻整理者自身對歷史的詮釋與回應。《文叢》對台灣文獻的蒐集與整理，特別是對於日治時期史料的收集、編訂與整理，以及周憲文對史料文字的刪修，都反映著周憲文對台灣作為殖民地歷史的解讀。以下將就《文叢》中所收的日治文獻及他對這些文獻的刪修與整理，探索周憲文如何觀看、解讀日治時期台灣作為殖民地的歷史。

（一）日治時期的台灣書寫

文獻的書寫往往受到書寫者／保存者政治與文化立場的制約，並牽涉種族、階級認同與不同的政治結構與權力分配。乙未割台與日治時期的台灣書寫，它們本身就鑲嵌在帝國主義殖民統治與東亞現代化的歷史脈絡之下，無論殖民與被殖民者的書寫都往往呼應帝國主義／殖民性的議題，呈顯殖民與被殖民者之間的勢力拉扯。就被殖民的台人而言，乙未割台標誌著台灣官民在甲午戰敗後淪為殖民犧牲品的創傷，一方面掀起地方仕紳的「遺民」心理，帶動大量反抗殖民者的詩文創作；但另一方面，在帝國的文化籠絡下，部分仕紳亦出現親近殖民者的傾向，進而創作親附、認同殖民統治的詩文作品。就殖民者而言，蓄勢待發的殖民者迫不急待地展現規訓、審視與「教化」台人思想行為的意圖，藉著創辦親官方刊物、編撰教育讀本與一系列表彰道德的「節孝錄」，傳布經殖民者篩選、詮釋的知識與內容，並透過編修記錄台灣風俗文化的「采訪冊」，以殖民者的視野重塑台灣的生活與文化風貌。

國府遷台為台灣帶來新的文化轉折。國民黨政權在文化心態上原傾向「西化」，遷台後卻因政治上的種種需要，轉而標舉「捍衛中華文化」，以「去日本化」「再中國化」為文化政策的基調⁴²。此種政治文化氛圍，成為《文叢》編輯

⁴² 參考黃英哲，《「去日本化」「再中國化」——戰後臺灣文化重建（1945-1947）》，頁 15-18。
廖咸浩，〈斜眼觀天別有天：文學現代性在臺灣〉，頁 395-444。

過程中的整體文化背景。儘管如此，周憲文在收集、選刊日治時期台灣文獻時仍能採取多元觀點，客觀地收編日治時期以殖民者角度書寫的史料，這使得《文叢》所收日治文獻書寫者的立場與身份皆十分多元，反映出交錯於傳統與現代、殖民與被殖民之間的日治五十年台灣史，勾勒出日治時期台灣書寫眾聲喧嘩的樣貌。大致而言，《文叢》中所收日治文獻可分為以下幾類：

1. 日人對台灣之研究與記錄：如《臺灣番事物產與商務》(第 46 種)、《臺灣私法債權編》(第 79 種)、《臺灣私法商事編》(第 91 種)、川口長孺《臺灣割據志》(第 1 種)及《臺灣鄭氏紀事》(第 5 種)、齋藤正謙《鄭氏關係文書》(第 69 種)、佐蒼孫三《臺風雜記》(第 107 種)、鷹取田一郎《臺灣孝節錄》(第 108 種)、中根淑《琉球形勢略》(第 292 種)等。
2. 親附殖民政府之傳統仕紳為日本政府所做之采風記錄：如蔡振豐《苑裏志》(第 48 種)、吳德功《彰化節孝錄》(第 108 種)等。
3. 台灣漢人反對殖民統治者之詩文：如王松《滄海遺民贖稿》(第 50 種)、丘逢甲《嶺雲海日樓詩鈔》(第 70 種)、連橫《劍花室詩集》(第 94 種)等。
4. 大陸來台考查者：程家穎《臺灣土地制度考查報告書》(第 184 種)。

在整體政治與文化氛圍的籠罩下，殖民者意圖抽離被殖民者的文化主體，並以帝國霸權論述重新填充，因而使得殖民者的台灣書寫富有策略性⁴³。除了在台日籍作者的台灣書寫之外，部分傳統仕紳亦在殖民地時期複雜的政治與社會情境、人脈交遊等考量下，創作親附殖民統治的詩文。此類台灣書寫，往往不以漢文化或「中國」為中心，而是將自身安置在日本帝國的權力邊緣。如《安平縣雜記》對日本逕稱「帝國」，而稱中國為「清國」，並將福建浙江稱為「清國福建浙江」等⁴⁴。又如光緒 23 年所修撰的《苑裏志·賦役志》「田賦」條，文中對日本殖民統治極力肯定：「自帝國蒞臺以來，即將明治二十八年錢糧一切赦免，祇徵二十九年以後之額。其愛民之至意，亦可想見矣。」⁴⁵

⁴³ 陳芳明，〈黃得時的臺灣文學史書寫及其意義〉，收於氏著，《殖民地摩登：現代性與臺灣史觀》(台北：麥田出版，2004 年)，頁 162。

⁴⁴ 周憲文，〈安平縣雜記弁言〉，《臺灣文獻叢刊序跋彙錄》，頁 172-173。

⁴⁵ 周憲文，〈苑裏志弁言〉，《臺灣文獻叢刊序跋彙錄》，頁 166-167。

類似的情況，也反映在《苑裏志·學校志》「樂器」條中：

國家（日本）得地之始，政府即孜孜求治；欲循臺民之慣例，以順民情。王度恢恢，於是乎見。此節祀典，正宜悉仍前時之儀度、品物，依時舉行，毋缺毋褻。既可規一王之規模，並可以洽全臺之輿論；道何隆也？典何盛也？則他日之人才輩出，亦於是乎基。（〈苑裏志弁言〉，頁 166-167）

據周憲文考證，《安平縣雜記》作者不詳，而《苑裏志》作者蔡振豐則為苑裏當地的仕紳，兩書的成書年代應在日治初期⁴⁶。二書基本上反映殖民地時期部分傳統仕紳的書寫心態，內容則表現出親附帝國主義的殖民者立場，以宣傳帝國南方文化建設的角度來型塑台灣，形成獨特的殖民地文學型態。對於日治初期此類作品的大量出現，周憲文於〈安平縣雜記弁言〉中分析：

不過有一點，卻得附帶說明的。即在日本佔據臺灣的最初幾年，它為了要「籠絡人心」，對於「上層社會」的「讀書人」，特別注意。當時，它派來臺灣的「地方官」，都儘量選擇能懂漢文、能做漢詩的人，以便與這些「讀書人」詩酒聯歡，進而促使他們為日本統治臺灣而服務。這些「讀書人」所有的本領，除了認得一些字、可能還會做些詩以外，就是知道一些過去的掌故與當地的風俗；於是，日本人就利用他們做「採訪編輯」的工作。因為日本人初來臺灣，「入境問俗」，這些掌故與風俗，是他們的統治基礎所在，為他們所急需了解的（當年臺灣總督府且有「舊慣調查會」的組織）。在這一情形之下，結果就有不少「地方採訪冊」之類的「著作」脫稿。⁴⁷

周憲文指出，日治初期政治上「循臺民之慣例，以順民情」的舉措具有深刻的政治意涵，它不僅便於帝國主義統治者瞭解殖民地民情，更有能「洽全臺之輿

⁴⁶ 周憲文，〈苑裏志弁言〉，《臺灣文獻叢刊序跋彙錄》，頁 166：「省立臺北圖書館藏有《苑裏志》稿本，是日本佔據臺灣以後的第三年，即光緒三十三年（1897 年）苑裏蔡振豐所修輯的。蔡君為前清附生。據其自序，是在光緒三十三年三月應當時臺中縣苗栗支廳長橫堀氏之聘……應邀修輯《苑裏志》。」

⁴⁷ 周憲文，〈安平縣雜記弁言〉，《臺灣文獻叢刊序跋彙錄》，頁 173。

論」的附加價值。透過延攬臺灣知識分子編修臺灣各地地方志、采訪冊、舊慣調查，一方面使帝國政府瞭解殖民地狀況（亦即「臺民之慣例」），「以順民情」而利於殖民統治；另一方面也藉著進行地方風俗文獻的編纂，讓仕紳參與殖民地的文化政策，以籠絡具有地方影響力的仕紳，塑造有利於殖民者的輿論。周憲文〈苑裏志弁言〉提到：

當時，日本人來臺灣不久，在文化方面有一特殊現象。他們（來臺日人）不但歡喜做些漢詩，而且常用漢文寫作。他們的目的，無非想藉以接近並吸引上層的知識份子。這一政策，是部份成功的。這本《苑裏志》，就是有力的物證。（〈苑裏志弁言〉，頁 166-167）

殖民地時期此類傳統仕紳的台灣書寫，其敘事策略具有高度的政治性，企圖美化帝國的殖民統治，並將台灣織入帝國的政治與文化脈絡裡。與部分以「遺民」自居的地方仕紳所進行的、具有反抗殖民者意味的台灣書寫相較，此類作品更能對比呈顯出日治初期台人在政治認同與文化心態上的多元性。

儘管周憲文對日治時期的台灣史詮釋自有立場，但他對於台灣知識分子在殖民地時期撰寫親附日本帝國主義之詩文的現象，基本上仍抱持著理解的態度。這樣的心態也反映在《文叢》的編刊上，在整理日治文獻時廣泛蒐羅採以遺民自居的台灣仕紳、在台日人、以及親附殖民統治之台人作品，以呈顯日治時期台灣書寫的多元觀點。在戰後民族主義高漲的整體政治文化情境下，周憲文這種對殖民地歷史相對客觀的包容心態，或許與他少年時期負笈京都就讀京都帝國大學的留日背景有關。周憲文認為，殖民地時期的台灣書寫有其特殊的政治與文化情境，日治初期「地方采訪冊」與地方志的書寫活動，事實上正呈顯著帝國與被殖民者之間複雜的權力支配結構與從屬關係。

（二）《文叢》對日治文獻的刪修

雖然周憲文在編刊《文叢》時對於日治時期台灣文獻的蒐羅相對客觀多元，但經過《文叢》刊行、流通後的殖民地時期文獻，仍在編輯過程中經過周憲文

與編輯群的某些增刪與「修正」，並非該文獻的真實面貌。特別是殖民地時期文獻中，部分具有親日意味的文字，在《文叢》的編輯過程中往往加以刪去。以《文叢》所刊《臺灣私法商事編》（第 91 種）為例，這本書係由日治時期《臨時臺灣舊慣調查會第三回報告書：臺灣私法附錄參考書第三卷第四編》中的第一、二、三及六、七、八、九章抄錄而來，至於未抄錄的部份則與戰後國府「去日本化」的文化策略與高漲的民族意識有關：「書中第一章第二節第一之三、第五之一、四以及第十三，因部份內容有損國家民族立場，乃予刪去，共計刪去 900 餘字。」⁴⁸

此種因「部份內容有損國家民族立場」而「予刪去」的事例，首推蔡振豐《苑裏志》。在《文叢》刊本《苑裏志》〈學校志〉「樂器」中，「國家得地之始，政府即孜孜求治……道何隆也？典何盛也？則他日之人才輩出，亦於是乎基。」（〈苑裏志弁言〉，頁 166-167）被全數刪去，同時也刪去了《苑裏志》著者自序、蔡相的序文，及全書〈凡例〉等。此外，《苑裏志》中所記載的殖民者為籠絡地方仕紳舉辦的文教活動紀錄，如擬撰國語講習所所長卒學訓論文稿、苑裏新開辦務署宴會祝詞、苑裏新開辦務署筵中即事詩等⁴⁹，也為《文叢》刊本刪除。

除了刪去親附殖民政府的文字之外，《文叢》對於《苑裏志》中完全失去了國家民族的立場的史料也往往加以改寫。如《苑裏志·田賦》裡「自帝國蒞臺以來，即將明治二十八年錢糧一切赦免，祇徵二十九年以後之額。其愛民之至意，亦可想見矣！」（〈苑裏志弁言〉，頁 166-167）即被改寫為「自日本佔據臺灣以來，即將光緒二十一年錢糧一切蠲免，祇徵二十二年以後之額。」（〈苑裏志弁言〉，頁 166-167）不僅更改紀年方式（從「明治」改為「光緒」），也置換了用詞（由「帝國」改為「日本」、「蒞臺」改為「佔據臺灣」）。在〈苑裏志弁言〉中，周憲文自言改寫文獻的緣由：

⁴⁸ 周憲文，〈臺灣私法商事編弁言〉，《稻梁集》下冊，頁 833。

⁴⁹ 周憲文，〈苑裏志弁言〉，《臺灣文獻叢刊序跋彙錄》，頁 166-167。又，除《苑裏志》著者自序、蔡相序文、全書〈凡例〉、擬撰國語講習所所長卒學訓論文稿、苑裏新開辦務署宴會祝詞、〈苑裏新開辦務署筵中即事詩〉之外，另因原圖過於草率，周憲文認為「在文獻上無此需要」，因而於《苑裏志》原書之附圖中刪去「辦務署」、「警察署」、「守備隊」及「苑裏八景」。共計《苑裏志》一書刪去七千餘字、附圖十一幅。

……這完全失去了國家民族的立場。那怎麼辦呢？思之復思之，我們決定了一個整理的原則。凡是事實，我們祇去其有礙於國家民族的字面，而仍予保留；凡屬議論，要是有害於國家民族的利益，一概剷除。……我們這一做法，除了有人想研究著者的思想以外，對於臺灣文獻的本質，是絲毫無所損傷的。至少，對於我們刊印《臺灣文獻叢刊》的目的是完全相符的。所以我們就這樣做了（〈苑裏志弁言〉，頁 166-167）。

周憲文指出，《文叢》對於日治時期文獻的處理方式以文本中所陳述的「事實」為主，僅將其中「帝國」、「蒞臺」等「有礙於國家民族的字面」加以刪削、變造與改寫；至於「有害於國家民族的利益」的文句，則是「一概剷除」。

另一方面，周憲文與《文叢》編輯群在處理日治時期台灣文獻中的「國號」與「紀年」問題時，態度也頗堪玩味。日治時期部分文獻以「清國」指稱「中國」、「帝國」指稱「日本」，對此，周憲文往往將「清國」兩字「或已予刪去，或已易作『清廷』」⁵⁰；對「帝國」則多半「改為『日本』」⁵¹。此外，《文叢》亦將文獻中的「明治」、「大正」、「昭和」等日本紀年更改為「光緒」、「宣統」、「民國」等中國紀年⁵²。林真於〈臺灣私法債權編弁言〉明白指出，在《臺灣私法債權編》中已將日本繫年全數改為中國繫年，分別將「每則事例發生之年、月亦完全按照清代年號，一一予以訂正」，他認為這樣的處理對於文獻的本質「並無損傷」⁵³。

在中國文化傳統中，「國號」與「年號」不僅是政權與年份時序的標記，同時也是「正統性」的象徵。在政權更迭之際，「年號」與「國號」的運用直接涉及書寫者自身的國族定位與政治認同。「遺民」、殖民者（或統治者）對於年號與國號的使用十分審慎，且區隔分明，這不僅成為書寫者自身定位的標記，同時也象徵著他們對自身國族定位的堅持，因而在易代之際的文獻中，往往會出現兩、三種年號並存的情況。

⁵⁰ 周憲文，〈安平縣雜記弁言〉，《臺灣文獻叢刊序跋彙錄》，頁 173。

⁵¹ 周憲文，〈安平縣雜記弁言〉，《臺灣文獻叢刊序跋彙錄》，頁 173。

⁵² 如《文叢》的《苑裏志》刊本將「明治二十八年」改為「光緒二十一年」。見周憲文，〈苑裏志弁言〉，《臺灣文獻叢刊序跋彙錄》，頁 166-167。

⁵³ 林真，〈臺灣私法債權編弁言〉，《臺灣文獻叢刊序跋彙錄》，頁 256。林真與《文叢》編輯群中對於日治時期國號、年號的處理原則，係根據周憲文之文獻整理原則而來。此部分將於後文中進一步探討。

《文叢》所刊文獻裡，南明清初與日治時期等易代之際的文獻，都存在著「年號並存」的現象。對於南明、清初文獻中南明「永曆」年號與清代「順治」、「康熙」年號並存的情況，《文叢》刊本多傾向於保留史料原貌、維持該文獻原本的紀年方式，不再另行調整、更動。舉例而言，《文叢》刊本《東明聞見錄》（第 238 種），其繫年即以南明桂王之年號「永曆」為主，記述「丁亥永曆元年春正月帝幸桂林」至「庚寅永曆四年十月清師入桂林督師閣部臨桂伯瞿式耜、總督楚師司馬張同敞不屈死之」之事，顯然是遺民觀點；而清鎖綠山人所著《明亡述略》上下二卷（第 244 種），其敘述者則「全是清人口吻」⁵⁴，繫年亦以清紀為主。

然而，《文叢》對於日治文獻的多種年號並存的問題，其處理標準與處理南明文獻全然不同。《文叢》往往將所刊之日治文獻中的日本繫年改為中國繫年，將國號「清國」改為「中國」、「帝國」改為「日本」，藉此彰顯對正統性的堅持。《苑裏志》的編修，與殖民地時期台灣文獻中年號、國號的使用，不僅深具政治意義，也是當時文化氛圍的真實反映。日治時期年號、國號的使用反映著易代之際錯綜複雜的政治認同與文化定位，而《苑裏志》的整個文化生產過程，鑲嵌在帝國的政治與文化策略之下，是型塑帝國文化重要的一環。日治時期地方誌、地方採訪冊的編修，及《苑裏志》中所載的國語講習所訓論文稿、飲筵賦詩等活動，原是殖民者為籠絡具有地方影響力的仕紳、塑造輿論而舉辦，書中記載的地方風情內容也經由殖民政府選擇性的刻意展示。就殖民地母國的日本而言，這類編修活動彰顯了帝國的宏偉氣象，展現帝國權力的擴張；就殖民地台灣而言，這類台灣書寫是建立殖民論述的關鍵內容。

儘管《苑裏志》中親附殖民者立場的文字書寫具有宣傳意味，而殖民者的政治權力也確實影響了歷史書寫，但這些文獻的存在卻也反映了日治時期殖民者在文化生產上的權力運作，是殖民地社會歷史的真實反映。就文獻保存的立場而言，此類文獻保存時的「存真」有其必要。就文獻「存真」的觀點來看，周憲文在《文叢》編修時選擇性刪削的行為固然有其爭議之處，然而《文叢》

⁵⁴ 周憲文，〈明亡述略弁言〉，《臺灣文獻叢刊序跋彙錄》，頁 588。

對於殖民地文獻的選擇性刪削，也反映戰後 1950 至 1970 年間在解讀日治台灣史時的壓抑氛圍。

(三) 戰後民族主義史觀下的《文叢》

文獻，記錄了一個時代對事件觀看、記錄、解讀與詮釋的角度，因而就保存文獻的「存真」立場而言，《文叢》對日治時期台灣文獻的刪修頗受爭議。周憲文一方面相信「資料的公開是學術進步的前提條件」(〈匆匆二十四年〉，頁 296)，一方面卻又以自身的文化認同與政治立場介入文獻的整理與刊行。即使〈弁言〉中已一一指明《文叢》刊本《苑裏志》中刪去的段落，仍易使讀者受到《文叢》對日治台灣史的觀點制約。

然而從另一個角度來看，編輯者如何決定哪些文獻應該被刊行、如何定位這些文獻、如何透過文獻的刊行建構明鄭至日治時期的台灣歷史發展框架，事實上也反映出編輯者解讀歷史的視角。《文叢》整個編輯活動，以及刊本對日治史料的刪修、在各書「弁言」、「序」、「跋」裡所提出的刪修理由，甚至周憲文對於這些刪修動作「對於臺灣文獻的本質，是絲毫無所損傷」的信念，都具時代意義。它反映出 1950-1970 年間對日本殖民時期的歷史記憶的一種詮釋與觀看方式，以及重新追溯、重新建構台灣史的意圖。

整體而言，《文叢》在編修、刊行日治時期台灣文獻時，仍無法超越戰後「去日本化」的整體政治文化氛圍。周憲文在《文叢》序跋裡明確宣示「去日本化」的企圖，隱示其中「再中國化」的立場。《文叢》的其他編輯者明白指出，對於文獻的編修態度係以周憲文的整理原則為依據。如負責整理刊行《樹杞林志》的林真，即於〈樹杞林志弁言〉中明言：

現在把部份內容失去國家民族之立場者，完全依照周憲文先生在〈苑裏志弁言〉上所說的整理原則：「凡是事實，我們祇去其有礙於國家民族的字面，而仍予保留；凡屬議論，要是有害於國家民族的利益，一概剷除」。⁵⁵

⁵⁵ 林真，〈樹杞林志弁言〉，《臺灣文獻叢刊序跋彙錄》，頁 196。

《臺灣文獻叢刊序跋彙錄》中，周憲文在序跋裡一再提及他對日治時期台灣文獻的處理準則——維護「國家民族的利益」（〈苑裏志弁言〉，頁 166-167。）。就周氏與林氏所言，應可推測周憲文即是主導《文叢》編輯群對日治時期台灣文獻處理態度的關鍵人物。

戰後國府在文化政策上的「去日本化」、「再中國化」策略，形塑了戰後初期台灣的政治文化氛圍⁵⁶。然而周憲文在《文叢》編輯過程中表現出的強烈國族意識，除與戰後民族主義高張，及國府主導的「文化重建（cultural reconstruction）」氛圍攸關之外⁵⁷，也與他作為戰後初期國府接收人員的入台背景有密切關聯。1945 年二戰結束，周憲文作為陳儀隨員來台，其後終老台灣。做為國府遷台的接收人員的歷史經驗，以及入台後面臨的文化衝突與社會矛盾，很可能是這種「維護國家民族利益」的文化使命感生發的觸媒。1946 年，來台未久的周憲文在《新生報》上發表〈如何看臺灣〉的短文，論及戰後台灣未來文化走向。他認為，二戰結束後「臺灣既由日本的殖民地解放出來」，作為殖民地的命運既已走向終結，因而也必須從殖民情境中解放⁵⁸。將台灣由「日本的殖民地」中「解放」的時代信念，成為周憲文解讀／構建台灣自前近代至現代的歷史發展脈絡的基本立場。其後，周憲文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推動的《文叢》編輯活動，以及他對於《文叢》刊本中日治時期台灣文獻的整理，都延續著此一脈絡而展開，呼應他「去日本化」、建構台灣史的意圖。

受到戰後高漲的民族意識的制約，在《文叢》刊本中所收的日治文獻中，時時可發現周憲文為求維護「國家民族利益」而「去日本化」的痕跡。然而就周憲文自身的學經歷背景來看，他本人與日本淵源甚深——二戰前留學日本、擔任留日學生監督，來台後亦有不少日籍友人，編修《文叢》與《研叢》時親自翻譯大量殖民地時期的日文文獻並付梓刊行。他自身親近、理解日本文化，

⁵⁶ 黃英哲，〈「去日本化」「再中國化」——戰後臺灣文化重建（1945-1947）〉，頁 15-18。

⁵⁷ 此處所說的「文化重建」，係以黃英哲《「去日本化」「再中國化」——戰後臺灣文化重建（1945-1947）》中所定義之「為了強固國家體制而以人為的力量建構文化。如此情況下建構出的文化不是自然形成的，乃是自上層或外部強制產生。」（黃英哲，〈「去日本化」「再中國化」——戰後臺灣文化重建（1945-1947）〉，頁 17。

⁵⁸ 周憲文，〈如何看臺灣〉，《稻梁集》上冊，頁 228。原文刊於《新生報》，1946 年 6 月 9 日，「星期專論」。

卻又在編輯《文叢》的過程裡意圖洗刷日本殖民記憶、展現強烈的「去日本化」態度。此種看似矛盾的文化心態，或許與 1946 年他對戰後台灣社會與台人文化心態轉折的觀察有關。

1945 年底二戰結束，台人欣迎國民政府官員來台。1946，台海對岸的第二次國共戰爭正如火如荼地進行，而台灣無戰事。在表面的平靜下，光復後的台灣社會，文化衝突的能量迅速聚積。終於在 1947 年初，隨即發生台人與國府接收人員之間的大規模衝突——二二八事件。做為陳儀政府隨員，周憲文經歷「初光復時當地老百姓如何歡迎接收人員」⁵⁹的熱絡，但也隨即感受台人對於大陸來台人士態度的轉變。他顯然對當時台灣社會的焦慮氛圍有所感觸，分別在 1946 年 2 月與 6 月的《新生報》裡發表〈從大處看〉與〈如何看臺灣？〉兩篇社會評論，從經濟型態、文化心態兩方面，分析台灣人民對於大陸來台人士態度的轉變與光復後所產生的社會問題。

周憲文認為，戰後台灣經濟的蕭條，是導致台人不滿陳儀政府、懷念日治時期經濟榮景的原因之一。在〈從大處看〉一文裡，周憲文以留日經濟學家的身份，對光復後台灣工業蕭條提出解釋：

以工業為例，臺灣過去的各種工業，完全表現殖民的姿態，或其目的重在「培養」日本，或其存在必須「依賴」日本。前者是說這些工業今天已無存在的必要，後者是說這些工業今天已無存在的可能。凡此種種，當然不能保持，而是急須改進的。如果我們希望原有的工廠個個都要，而且都能照舊開工，那不但是空想，而且是錯誤的。⁶⁰

周憲文指出，「殖民地經濟」是乙未割台以來台灣最主要的經濟型態，而殖民地經濟對殖民母國日本經濟之間具有強烈的依賴性。無論殖民地與帝國間經濟互動的關係是「培養」或「依賴」，殖民地的經濟發展都必須附著在整體帝國的經濟系統裡存在。戰後台灣擺脫殖民情境，原有的經濟型態自然也必須面對轉型的考驗與挑戰。他在另一篇文章——〈如何看臺灣？〉一文裡提及，戰後台灣

⁵⁹ 周憲文，〈如何看臺灣〉，《稻梁集》上冊，頁 225。

⁶⁰ 周憲文，〈從大處看〉，《稻梁集》上冊，頁 278-279。原載於《新生報》，1946 年 2 月 3 日，「星期專論」。

蔗糖產量驟減的原因，在於戰後台日交通幾瀕斷絕，日本肥料無法進口供應台灣所需而導致⁶¹。因此周憲文認為，戰後的台灣工業所面臨的工廠關閉問題，是在台灣脫離殖民統治、離開日本殖民經濟體系之後的必然現象。

至於光復前後台灣人民對國民政府的期許與失落，周憲文則將之歸於殖民地教育。他認為日治時期帝國論述的構建與殖民地文化教育政策改造了台人的文化認同，導致臺人與文化與血緣上的祖國之間有著極大的價值觀歧異，而這正是 1946 年台灣社會躁動的主要原因。因此，他主張在文化政策上將文化視角轉向中國，徹底去除日本帝國主義殖民的影子：「五十年來，臺灣祇是日本的殖民地，一旦光復，有些地方是需要從頭改造的」⁶²、「日本教育遺毒，還須澈底根除」⁶³。他認為，戰後台灣復歸中國，那麼「我們既是中國人，臺灣既是中國地，在理應該是『就中國來說』」⁶⁴。他希望國府能重建台人對中國文化的認同，對於殖民地時期的建設也應還原到殖民脈絡來看待，不應在光復後繼續宣傳日本文化價值觀。〈如何看臺灣？〉以日本式和室為例：

比方說臺灣那些日本式的房子，小巧整潔，別有風味，確是不差的。現在這些房子被我們接收了，可說十家就有九家已經弄得不成樣子。過去整潔的蓆地，現在大家可以穿著鞋子在行走……所以，近來大家差不多是在異口同聲的說：「這些房子給我們住糟了」，「半年以後，將更不成樣子」。是的，這都是事實。但可惜忘記了一點，那就是中國人住日本房子。……因就今天的房子來說，這糟(1)不在日本式的房子，(2)不在住這日本式房子的中國人，而在中國人與日本房子的矛盾。我們既然要把臺

⁶¹ 周憲文，〈如何看臺灣？〉，《稻梁集》上冊，頁 227：「臺灣經過日本 50 年的統治，農業特別發達；姑以製糖原料的甘蔗來說，民國 28 年的生產額為 19616066 千斤，至於現在呢，豈止一落千丈！……而其實呢，事情決非如此簡單。因為 50 年來，日本對於臺灣的設施，都以殖民地為目標，所以臺灣的甘蔗產量雖然年有增加，至其產蔗所必需的肥料，主要又是輸自日本。……這也就是說，臺灣的甘蔗是依存於日本的。亦因如此，故在最近的幾年間，因為臺灣對日本的交通幾瀕斷絕，日本的肥料無由進口，臺灣的蔗產原已大大的減少。……當然，這一現象的指出，並不是說其間完全沒有所謂『人謀的不臧』，而祇是說這並非全是『人謀的不臧』，而且這種『人謀的不臧』應當還是中國普遍的，不是臺灣特殊的。」

⁶² 周憲文，〈如何看臺灣？〉，《稻梁集》上冊，頁 226。

⁶³ 周憲文，〈從大處看〉，《稻梁集》上冊，頁 279。

⁶⁴ 周憲文，〈如何看臺灣？〉，《稻梁集》上冊，頁 226。

灣由日本人手裡收回來，而又怕「臺灣中國化」，這是不可思議的。如果中國化不興，那是中國整個的問題，決不是臺灣局部的問題。⁶⁵

周憲文將光復後台灣社會文化價值與認同問題的根源，指向台灣五十年的被殖民史。他認為，日治時期殖民地台灣的教育方針與文化策略鑲嵌於日本的帝國論述中，改造了台人的文化認同，是光復後台人對「中國」印象急遽負面化、台人文化認同變遷的關鍵。

實際上，戰後台灣社會的矛盾成因甚為複雜，殖民教育並非台人認同轉變的唯一原因。周憲文的觀察與評述有其盲點。加藤雄三在〈「接收臺灣司法」小考〉中提及，國府在接管台灣司法體系時，雖留用部分台籍人員殖民地遺留下來的制度以加強統治，但位居指導者地位的台籍人員非常稀少，而「台灣人」認同也已出現，是導致光復後台灣社會衝突加遽的原因⁶⁶。陳芳明也指出，日治台灣的五十年間，台灣與中國分別經歷日本與中國不同的現代化進程，致使台灣對日本混雜著殖民性與現代性兩種認同⁶⁷。周憲文發表於《新生報》的兩篇文章，在分析台灣社會的衝突問題時皆著眼於台灣的殖民經驗。此種分析進路，雖能指出殖民性對日治以來台灣社會與文化認同的影響，卻忽略台灣的殖民經驗事實上也是台人現代化經驗。

做為陳儀政府的隨員，周憲文對於戰後台灣社會的觀察自有立場，加以這兩篇文章的刊行適逢台人與國府接收人員間對立氣氛迅速醞釀之時，因而使他迅速成為輿論撻伐的對象。〈如何看臺灣？〉一文在《長官公署機關報(新生報)》發表後引發極大的風波，據周憲文事後追憶：

除《長官公署機關報(新生報)》外，其餘報紙，群起攻擊，說我是替政府講話。我沒有答復；但總有點不明白，我的說話，即使有過甚其詞，又何以至此？翌年二二八事變發生，我始恍然大悟其所以然。⁶⁸

⁶⁵ 周憲文，〈如何看臺灣？〉，《稻梁集》上冊，頁226-227。

⁶⁶ 加藤雄三，〈「接收臺灣司法」小考〉，《東洋文化研究所紀要》第156冊(2009年12月)，頁311-357。

⁶⁷ 陳芳明，〈自序·摩登與後摩登臺灣〉，見氏著《殖民地摩登：現代性與臺灣史觀》，頁9-19。

⁶⁸ 周憲文，〈如何看臺灣？〉文末附註，《稻梁集》上冊，頁228。

大體而言，1946年的社會輿論在評論光復初期台灣社會的種種亂象時，對國民政府的態度多傾向於批判與責難。多數報刊輿論都傾向於將光復後的種種紛爭，指向國民政府與行政長官陳儀的腐敗與無能，並批判陳儀與國民政府的人謀不臧。周憲文是少數從殖民地經濟型態轉型、文化認同差異來分析戰後台灣社會問題的學者。他並不否認當時國府官員內部的「人謀不臧」現象⁶⁹，但也指出台灣社會文化衝突的原因更為深層，涉及台灣五十年的被殖民史所導致的產業型態與文化認同。

文章發表後引起極大論戰，而二二八事件隨即發生，周憲文也於事件發生前轉任臺銀經研室而離開學術界，幸運地躲過當時的學潮。但1946年這兩篇文章中的「去日本化」、「再中國化」的論述，不僅與戰後國府文化政策契合，同時也奠定他日後對日治時期台灣經濟研究與台灣史研究的基本態度。在分析日治時期台灣經濟體系與社會政策時，往往以殖民／被殖民的角度進行評述，如〈日據時代臺灣鴉片史〉中論及日治時期的禁煙政策：

當年日本人在臺灣採取一再容忍的禁煙政策，這不是真的為了吸煙的風氣在臺灣過於濃厚，根深蒂固，不得不然；它仍含有殖民地的意義。說明白些，因為臺灣是它的殖民地，吸煙的仍是臺灣的人民，它沒有在臺灣「限期禁煙」的必要，如果因此引起一些糾紛，在它更是「犯不著」。它非不能為也，是不欲為也。試看它在臺灣，對於臺灣人民的吸煙儘管一再容忍，但絕不容許日本人民「涉足其間」；可以思過半了。因此，假使有人無條件地讚揚日本在臺灣的禁煙政策（當年很多中國人是作如此想的）；這毋寧是錯誤的。⁷⁰

他以日本政府針對日人、台人的禁煙政策不同為例，說明這樣的政策並非為適應殖民地風俗、籠絡殖民地人民，而是具有區隔殖民者（日人）與被殖民者（臺人）的等級與身分的意圖，政策本身即「含有殖民地意義」。因而他指出：「這

⁶⁹ 周憲文，〈如何看臺灣？〉，《稻梁集》，頁227。

⁷⁰ 周憲文，〈日據時代臺灣鴉片史〉，收於《稻梁集》上冊，頁175。

些說明當年臺灣的政治是殖民地的，卻是並不含混的，而這就是資本帝國主義殖民地的本質。」⁷¹

周憲文這種「去日本化」論述的形成，鑲嵌在戰後高昂的民族情緒之下，嚴格說來並非純為理性地分析台灣殖民史之後所得致的結論。他的書寫中毫不遮掩地表現強烈的漢民族意識，在〈日據時代臺灣之人口〉一文中，藉著引述矢內原忠雄對日治時期日本對台灣的徙民政策之看法⁷²，表達他對台灣光復後民族意識得以伸張的澎湃感情：

而臺灣的光復，乃對這種杞憂與空想予以事實的證明。我漢民族固然不能長久屈服於異族，而人類的尊嚴與平等必有一日普遍於大地的任何角落。⁷³

高漲的民族意識與對帝國主義的批判，貫徹在周憲文的台灣研究裡。他有意識地透過《文叢》的重新編選刊行，建構一個以漢文化為本位、強調台人「遺民」性格的台灣史。

四、結語

在戰後政治凌越學術的整體社會情境下，儘管周憲文的台灣史觀表現出鮮明的「去日本化」立場，與光復後國府「去日本化」、「再中國化」的文化策略一致，但自1951年《臺灣研究叢刊》刊行以來，周憲文與他所推動的臺銀經研室台灣史研究仍飽受輿論與官方的責難。原因有二：其一，周憲文所推動的台

⁷¹ 周憲文，〈日據時代臺灣鴉片史〉，收於《稻梁集》上冊，頁175-176。

⁷² 周憲文，〈日據時代臺灣之人口〉，收於《稻梁集》上冊，頁170-171：「要而言之，日本人對於臺灣的移住，在其沿革及其性質上，又在總督府移民獎勵政策的觀念上，雖然具備帝國主義的特徵，至其實蹟，作為解決日本國內過剩人口的對策，價值是不大的。就在東部臺灣，雖有像Ulster在愛爾蘭的特殊地位，但這與Ulster似是而實非，則由於下述理由。即(1)東部臺灣，山高，逼近大海，地域狹隘，河川極易汎濫，且多不適灌溉的濁水，沒有良港，陸路非經峻嶺則與外部無法聯絡。大部分的居住者，都是先住民，其生產力低。自然及經濟條件這樣不利的土地，顯然是不能成為臺灣的Ulster的。(2)以東部為日本人在臺灣的民族根據地，訓練並同化先住民，使守天險圍繞的另一天地，以備他日臺灣人的民族反抗，藉收臺灣國防上的效果；這是類乎兒戲的杞憂，這是應該清除的空想」。

⁷³ 周憲文，〈日據時代臺灣之人口〉，《稻梁集》上冊，頁171。

灣史研究偏向純學術活動，與動員戡亂體制下以軍事為重的國家政策有所不符，因此在光復初期，臺銀經研室的研究方向屢遭抨擊。1951年《全民日報》的社論即認為經研室應以「抵抗共產主義侵略集團求取勝利」為第一要務，批評周憲文的學術研究「瓦解戰鬥情緒」⁷⁴。在重政治而輕學術的戰後社會氛圍裡，他與臺銀經濟研究室的台灣研究工作，處境極為艱辛。

另一方面，由於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的設立宗旨原為「指示臺灣銀行的業務方針」，業務範圍為研究台灣經濟而非刊行台灣文獻，因而《文叢》的刊行過程始終受到省政高層「浪費公帑」（〈匆匆二十四年〉，頁208）批評，《文叢》也一再徘徊於勒令停刊的危機中。面對這些非議，周憲文深知以臺銀的立場來刊行《文叢》有其難處：「以一銀行印行此一叢刊，不無踰越之感；所以當初頗受責難，指為『浪費公帑』，幾乎『朝不保夕』。」（〈匆匆二十四年〉，頁208）即使如此，他仍將責難一肩扛起。1967年1月，《文叢》出版至第230種《清耆獻類徵選編》時，周憲文聲明《文叢》刊行的成果，並為「浪費公帑」的批評提出申辯：

如其果為「浪費公帑」，則我個人應負完全責任，絕不推諉。不過，有一點不妨指明：像《臺灣文獻叢刊》這樣以一省區為範圍的出版物，這不論在中國、在世界（更毋論在臺灣），都是前所未見的。現在的工作，祇可說已近完成階段，距離真正的完成，恐怕還有相當歷程。……在此可

⁷⁴ 1951年，《全民日報》社論「麵包、學術、勝利 敬質之周憲文先生」（見《全民日報》，1951年10月8日，第二版）中，就曾針對臺銀金融研究室《臺灣研究叢刊》第九種與第十二種書前周憲文之「總序」提出批判：「周先生的從事學術研究工作，乃是為麵包，而非為勝利。」並責難周憲文在〈總序〉中陳述當時學者艱苦的研究生活乃是「瓦解我戰鬥情緒」，文中甚至意圖用政治傾向醜化周憲文：「周先生這一種的論調，與從事瓦解我戰鬥情緒的敵人所為者究竟相差幾希不能無疑！我們深信周先生的思想，不足代表臺銀，也不能代表臺銀金融研究室同仁，不過，反共抗俄戰為一思想戰，我們奇怪臺銀當局能夠讓這一論調從前年十一月流傳到今天。」但重新審視周憲文〈臺灣研究叢刊總序〉的原文，卻僅是陳述學者艱困的研究生活而已：「目前的中國，無可掩飾，正陷在一個混亂的局面；但是，由於我們在工作上的接觸，親眼看到一些穿著破舊的衣服、在半饑餓的狀態之下，夜以繼日地在研究室裡埋頭苦幹孜孜不倦的『學人』生活，我們堅信中國的前途是無限的光明，而且為期當不在遠；我們願意在出版方面為這些可敬的『學人』，盡其最大的努力。」（周憲文，〈臺灣研究叢刊總序〉，《稻梁集》下冊，頁882）周憲文亦於《全民日報》刊登此一社論後之隔天，即為文申辯，《全民日報》則於1951年10月12日刊出周憲文之文，然僅標明「來函照登」。

以附帶報告一事，那就是美國某學術團體，十分重視這一叢刊。它願拿出相當的經費，就本叢刊編製各種索引（如人名索引、地名索引等）。按這工作，原在我們的計劃之類；所以尚未進行，一則限於人力與物力，二則我還希望等待本叢刊再出一些），並已推請國立臺灣大學夏卓如、方杰人、曹永和三位先生負責進行。這些索引編成以後，他們願意交由我們印行，而不取任何報酬。⁷⁵

1967年，《文叢》的出版已受國際矚目，而負責進行索引編排工作的學者也願意義務參與，刊行工作漸漸獲得社會支持。對於當時《文叢》的刊行成果，周憲文頗感欣慰，於1969年出版第275種《明季北略》時於〈弁言〉自言：「近二、三年來，由於『文獻』出版較多，社會反應良好，責難已成諒解。」⁷⁶

然而周憲文以一人之力，終究難抵省政高層「浪費公帑」的批評聲浪。1970年，出版至第283種《重修臺郡各建築圖說》時，《文叢》已被「嚴令停止」：

去年責難又起，今年則更厲害，嚴令停止，不復通融。……本行印行此一叢刊，原為地方服務，如今出版至第283種，凡543冊，忽然中斷，有始無終，未免遺憾。當局本此一念，主張再度疏解；結果是維持停刊的原則、放寬執行的尺度。如果沒有其他意外，則依目前的進度，本叢刊還可維持兩年；自然講不到完滿結束（誰知在本書付印之前，又起變化，放寬執行，似亦非不可能）。（匆匆二十四年），頁208）

1971年，出版至293種《琉球國志略》時，《文叢》的刊行處甚至被貼上封條，幸因楊亮功斡旋，《文叢》方得繼續刊行⁷⁷。1972年出版第309種《臺灣關係文獻集零》後，由於周憲文該年十月自經研室退休，臺灣銀行當局即自動宣告《文叢》停刊⁷⁸。直至次年，周憲文仍對臺銀主動宣告停刊的舉動十分不滿：「《文叢》可以被迫停刊；主動停刊，那就自認：過去確是『浪費公帑』。」⁷⁹

⁷⁵ 周憲文，〈吳著臺灣文獻叢刊序〉，《稻梁集》下冊，頁932。

⁷⁶ 周憲文，〈明季北略弁言〉，《臺灣文獻叢刊序跋彙錄》，頁623。

⁷⁷ 見周憲文，〈臺灣文獻叢刊序跋彙錄序〉文後補註，《稻梁集》下冊，頁933：「今天，我們的大門口，仍是貼著皇皇的封條（停刊），但允暫在後門出入，亮功先生之力也。」

⁷⁸ 周憲文，〈臺灣文獻叢刊外編序〉，見氏著《橘逾淮續集》（台北：台灣中華書局，1975

由周憲文退休後臺銀旋即自動宣告停刊一事看來，臺銀主管當局早已無意刊行此一叢刊。《文叢》之所以能刊行至 1972 年，在於周憲文的強烈堅持，以及部份學術界、藝文界的輿論聲援⁸⁰。1973 年，在周憲文、楊亮功、連震東、洪炎秋、吳幅員等人共同主持下，開明書店出版《臺灣文獻叢刊外編》兩種，但亦迅速停刊。至此，自 1957 年以來周憲文與《文叢》編輯群十餘年間的文獻整理與出版工作，在 1973 年正式終止。

整體而言，在戰後民族主義高張的文化氛圍、以及國府「去日本化」、「再中國化」的文化重建策略下，這種以單一民族主義殖民史觀來分析殖民經驗的思考模式，強調殖民者的壓迫與被殖民者的反抗，構築了戰後評述日治台灣史的思考基調。1946 年，周憲文在《新生報》的評論文章裡，指出殖民經驗的終結對台灣社會的影響。就大歷史來看，他對於殖民經驗的反省仍未能跳脫戰後民族主義史學「壓迫／反抗」二元史觀的思考格局——只著重於被殖民者被動地受統治（或反抗統治），卻忽略了在殖民經驗中被殖民者依舊具有主觀能动性，能選擇性地吸收各種現代化知識與文化價值。

因此，周憲文的台灣史觀，仍應放在戰後「去日本化」、「再中國化」的思考脈絡下來看。他透過對南明與明鄭史的推崇，強化台灣漢人眷戀舊主的「遺民」性格，在述及日治時期台灣史時，則強調殖民者與被殖民者「壓迫／反抗」這個側面。周憲文「去日本化」的台灣史觀反映出戰後的創傷心理，也反映出他重新建構台灣史詮釋脈絡的意圖。平心而論，儘管周憲文的台灣史觀無法拋離戰後整體思想氛圍的制約，但他對於整理台灣文獻的貢獻與熱情，有其不可磨滅的價值。

年 5 月)，頁 130。

⁷⁹ 周憲文，〈臺灣文獻叢刊外編序〉，《橘逾淮續集》，頁 131。

⁸⁰ 除楊亮功外，據〈臺灣文獻叢刊外編序〉及文末附註、追記中所言，許大川、張曉峰、連震東、洪炎秋皆極關心《文叢》之刊行及續刊之事。見〈臺灣文獻叢刊外編序〉，《橘逾淮續集》，頁 130-131。

參考資料

1. 專書：

- (1) 王世慶，《臺灣史料論文集》(台北：稻鄉出版社，2004年)。
- (2) 矢內原忠雄著、周憲文譯，《日本帝國主義下的臺灣》(台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56年)。
- (3) 周憲文，《稻粱集》(台北：台灣中華書局，1972年)。
- (4) 周憲文，《日據時代臺灣經濟史》，《臺灣研究叢刊》第59種(台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58年)。
- (5) 周憲文編，《臺灣經濟史初集》，收入《臺灣研究叢刊》第25種(台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54年)。
- (6) 周憲文，《臺灣文獻叢刊序跋彙錄》(台北：台灣中華書局，1971年11月)。
- (7) 周憲文，《橘逾淮續集》(台北：台灣中華書局，1975年5月)。
- (8) 陳芳明，《殖民地摩登：現代性與臺灣史觀》(台北：麥田出版，2004年)。
- (9) 陳琰玉、胡慧玲編，《二二八學術研討會論文集》，(台北：台美文化交流基金會，1992年)。
- (10) 黃金麟、汪宏倫、黃崇憲主編，《帝國邊緣：臺灣現代性的考察》(台北：群學出版有限公司，2010年)。
- (11) 黃英哲，《「去日本化」「再中國化」——戰後臺灣文化重建(1945-1947)》(台北：麥田出版，2007年)。
- (12) 黃英哲編，《許壽裳臺灣時代文集》(台北：臺大出版中心，2010年)。
- (13) 澹庵、潘志奇等人合著，《日據時代臺灣經濟之特徵》(台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57年)。

2. 論文：

(1) 期刊論文：

加藤雄三，〈「接収臺灣司法」小考〉，《東洋文化研究所紀要》第 156 冊（2009 年 12 月），頁 311-357。

李亦園，〈周憲文：臺灣之先住民，臺灣之原始經濟〉，《國立臺灣大學考古人類學刊》第 5 期（1955 年 5 月），頁 70-71。

李翠瑩，〈國家史料，原創的智慧財——《全臺詩》、《臺灣史料集成》、《臺灣歷史辭典》〉，《文化視窗》62 期（2004 年 4 月），頁 14-17。

吳幅員，〈追思經濟學者周憲文先生〉，《臺灣經濟金融月刊》第 26 卷第 5 期，總 307 期（1990 年 5 月），頁 32-44。

吳幅員，〈周憲文（1907-1989）〉，《傳記文學》第 57 卷第 5 期，總 342 期（1990 年 11 月），頁 134-135。

吳幅員〈追思經濟學者周憲文先生〉，《臺灣經濟金融月刊》第 26 卷 5 期，總 304 期（1990 年 5 月），頁 32-44。

吳幅員，〈敬悼經濟研究室前主任周憲文先生〉，《臺灣經濟金融月刊》第 25 卷 11 期，總 298 期（1989 年 11 月 20 日），頁 49-51。

侯立朝，〈臺灣經濟史的紀念碑——周憲文先生「臺灣經濟史」紹介〉，《中華雜誌》19 卷 5 期（1981 年 5 月），頁 44-47。

胡秋原，〈談周憲文先生的工作及其《稻梁集》〉，《中華雜誌》12 卷 2 期（1974 年 2 月），頁 52-54。

莊金德，〈編印臺灣文獻與臺灣叢書〉，《臺灣文獻》第 20 卷 3 期（1969 年 9 月），頁 195-220。

賴建誠，〈臺灣研究文獻的重生者：周憲文先生（1908-1989）〉，《中國論壇》30 卷第 4 期，總 352 期（1990 年 5 月 25 日），頁 57-63。

(2) 學位論文：

陳鳳華，〈周憲文與臺灣史研究的開展（1957-1972）〉（台中：東海大學歷史所碩士論文，1997年）。

3. 報紙文章：

不著撰人，〈周憲文繼任留日學生監督，今晨啟程赴日履新〉，《中央日報》，民23年5月15日第二張第四版。

不著撰人，〈留日監督周憲文請改訂留學規程，俾介紹無護照學生入學〉，《中央日報》，民23年9月15日，第二張第四版。

不著撰人，〈周憲文擬定改善留東計劃〉，《中央日報》，民23年9月19日，第二張第四版。

不著撰人，〈留日學生監督周憲文來京〉，《中央日報》，民23年10月1日第二張第四版。

不著撰人，〈周憲文向教部續商留日生減低資格〉，《中央日報》，民23年10月4日，第二張第四版。不著撰人，〈周憲文談我國留日學生近況〉，《中央日報》，民24年7月21日，第二張第四版。

不著撰人，〈許壽裳案凶手，高萬俤槍決〉，《中央日報》，民37年7月26日，第四版。

姚錫佩，〈教育家的悲哀和驕傲——紀念許壽裳先生有感〉，《中華讀書報》（北京），1998年8月26日。

楊亮功，〈臺灣文獻叢刊外編序〉，《聯合報》，1975年5月17日，十二版，聯合副刊。

不著撰人，〈臺灣屬於中國鐵證如山，百冊文獻重擊『文化臺獨』〉，《人民日報海外版》，2005年1月28日。

林英喆，〈臺灣文獻歷史大系整理編纂首批入目〉，《民生報》，2004年3月10日，A12版「文化新聞」。

